股票代號：6207

LASER TEK TAIWAN CO.,LTD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 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lasertek.com.tw

中 華 民 國 一〇四 年 六 月 十七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唐靜玲　　職稱：協理
電話：(07)815-9877
電子郵件信箱：lasertek@lasertek.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炫佑　職稱：副理
電話：(07)815-9877
電子郵件信箱：lasertek@lasertek.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電話

1.總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39 號
　電　　話：(07)815-9877
2.分公司地址：高雄市鹽埕區七賢三路 209 號
　電　　話：(07)815-9877
3.新竹分公司：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 29 號 1 樓
　電　　話：(03)658-6579
4.工廠地址：
　(1)臨廣一廠：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39 號
　　電　　話：(07)815-9877
　(2)臨廣二廠：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12 號
　　電　　話：(07)951-0828
　(3)臨廣三廠：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12 號 2 樓
　　電　　話：(07)951-0828
　(4)臨廣三廠：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12 號 3 樓
　　電　　話：(07)951-082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B1
電話：(02)2586-5859
網址：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億彰、王國華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lasertek.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1

貳、公司簡介……5

參、公司治理報告……8
一、公司組織……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3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34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35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36

肆、募資情形……37
一、資本及股份……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42

伍、營運概況……43
一、業務內容……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52
三、從業員工資料……58
四、環保支出資訊……59
五、勞資關係……59
六、重要契約……60

陸、財務概況……6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6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6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7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7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7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7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76
一、財務狀況…… 76
二、財務績效…… 77
三、現金流量…… 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8
七、其他重要事項…… 81

捌、特別記載事項…… 8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承蒙各位股東在百忙中仍撥冗參加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本人謹代表公司及全體員工感謝各位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

本公司103年度集團營運獲利較102年度成長，本公司將持續關注於產品獲利與成本管控、體質調整及研發創新等方面，以期往後能更穩健發展並創造更佳獲利，本公司全體同仁與經營團隊將秉持著以更認真、嚴謹及積極的態度繼續努力，達到優異的經營成績。

茲將本公司103年度營運成果與104年度營業展望概要報告如下：

一、103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概況

本公司 103 年度集團合併營業收入 1,941,062 仟元，較 10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1,913,318 仟元，增加 27,744 仟元，合併營收增加 1.45%，103 年度國內營業收入924,583仟元，較102年度國內營業收入849,637仟元，增加74,946 仟元，營收增加8.82%。

103 年度稅後淨利 170,077 仟元，較 102 年度稅後淨利9,302仟元，增加160,775仟元，淨利增加1728.39%。

（二）營業收支預算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03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集團合併）	102 年度（集團合併）	103 年度（母公司）	102 年度（母公司）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1,941,062	1,913,318	924,583	849,637
	營業毛利	498,827	365,249	234,104	211,846
	稅後損益	170,077	9,302	170,007	8,26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71	0.92	6.34	1.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16	0.73	12.52	0.66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4.85	10.17	10.13	8.4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9.14	3.47	18.46	2.98
	純益率	8.76	0.49	18.39	0.97
	每股盈餘（元）	2.03	0.10	2.03	0.10

（四）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103 年度投入研發之技術與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3年度	擴展被動元件產業增加電感電容 AOI 雷射檢測機開發，目前已有多家廠商有意願配合開發
103年度	高速 Scanner 單頭、雙頭 LED 散熱機板鑽孔機，提升產出速度。
103年度	硼矽酸玻璃切割鑽孔機
103年度	薄化玻璃雷射切割機

2.最近兩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29,417	21,604

二、104 年度營業計劃與未來發展策略

(一)經營方針

1.擴大各產品線銷售：

本公司一向以客戶需求為發展中心，希望能提供客戶更完整的產品。本公司在 SMD 捲裝材料產品類別內，同時提供被動元件產業、半導體及 LED 等產業所需求之元件捲裝材料，提供適合各項元件之不同需求，本公司持續擴展亞洲區客戶，

以增加整個市佔比率。

2.持續研發鐳射機器設備應用

本公司銷售製造產品除 SMD 捲裝材料外，另一大類則為設備產品，本公司提供適用不同產業的 SMT 與雷射機器設備，並持續針對客戶提供全產品服務，研發各類設備以協助客戶解決製程上問題，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銷售數量係依據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客戶營運概況及本公司目前接單情形，並參酌本公司之產能規模而訂定。綜觀目前各國經濟指標、全球經濟呈現成長走勢，本公司將秉持專業、誠信、共享及持續創新改善的經營理念，掌握市場脈動以達成 2015 年營運目標。

(三)重要產銷政策

1.生產政策：

(A)SMD 捲裝材料：

持續改善並提升產品品質與產能，降低生產製造成本。

(B)鐳射機器設備：

持續研發各式應用雷射設備機，更新新型技術，並與設備供應商建立更緊密的策略聯盟關係。

2.銷售政策：

(A)持續鞏固原有 SMD 材料、SMT、半導體與 LED 產業客戶，鎖定主流市場，開發高品質具競爭性產品。

(B)整合台灣與海外各廠資源，即時配合客戶大量生產需求，並持續推動全球分工與集團中心制。

(C)深植人力培育計畫，以佈局全球行銷為目標，強化公司人力資源，提高產品質量管控與客戶售後服務，成功建構全球供應能力與效益。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就外部競爭環境而言，產業競爭是必然且維持成長之良性互動，本公司仍持續研發新產品、改善品質以強化自身的優勢，提高競爭力已達成客戶需求。

(二)最近幾年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未來亦隨時取得相關資訊，並即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要。

(三)整體經營環境日益複雜,公司評估未來經營方向及重大決策時,參考全球總體經濟及公司現狀，審慎評估最佳策略。

四、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應用自身影響力,關懷弱勢團體,並期許能善盡企業經營之義務及責任。

雷科將持續以更加務實的行動方案來面對各種不同的挑戰與詭譎多變的環境，在 SMD 材料供應方面，確實掌握下游產業的產能擴充，確保客戶 JIT 供應無虞，並持續改善提升產品品質，提升利潤與服務客戶。在機器設備研發製造方面,將更積極發展鐳射在各電子產業相關應用的普及化，提昇設備的功能與市佔率。

展望未來我們持續以更積極兼具穩健的步伐爭取更高的營運績效,期盼各位股東先進仍然一秉初衷，繼續給予「Laser Tek」集團企業支持與鼓勵。

謝謝大家，最後敬祝諸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心想事成

董事長：鄭再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民國七十七年九月六日

二、公司沿革

1.雷科願景：成為全球第一的 SMT 解決方案供應商（**Global Top 1 SMT Supply Chain Total Solution Provider**）。

民國七十七年	九　月	成立雷科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
民國八十二年		1992 年榮獲美商 CYBER OPTICS 全球銷售冠軍獎。
民國八十二年	一　月	成立精密陶瓷雷射切割新衙廠。
民國八十四年		1995 年榮獲日商光洋林博公司全球銷售最優獎。
民國八十五年	一　月	新衙廠增加精密陶瓷基板雷射切割第二條生產線。
	五　月	現金增資肆佰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玖佰萬元。
民國八十七年	十二月	現金增資貳仟壹佰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參仟萬元。
民國八十七年		1998 年榮獲美商 CYBER OPTICS 全球銷售冠軍獎。
民國八十八年	十　月	現金增資貳仟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仟萬元。
民國八十八年		1999 年榮獲 PHILIPS 公司績優廠商獎。
民國八十八年	十二月	成立楠梓分公司，開始從事表面黏著元件封裝紙帶之分條及打孔業務。
民國八十九年	十　月	新衙廠增加二條精密陶瓷基板雷射切割生產線。
民國八十九年	十二月	現金增資陸仟貳佰伍拾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壹仟貳佰伍拾萬元。
民國八十九年		2000 年榮獲美商 CYBER OPTICS 全球銷售冠軍獎。
民國九十年	一　月	於臨廣加工區設立雷科總公司，分條及打孔廠設立。
民國九十年	五　月	現金增資捌仟萬元，盈餘轉增資壹仟玖佰陸拾柒萬元，資本額增為貳億壹仟貳佰壹拾柒萬元。
民國九十一年	一　月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雷科 R045)。
民國九十一年	一　月	2001 年榮獲美商 CYBER OPTICS 全球銷售冠軍獎。
民國九十一年	一　月	雷科東莞廠設立。
民國九十一年	三　月	購置臨廣加工出口區新廠房(二廠)
民國九十一年	六　月	通過 ISO-9001　2000 年版認證。
民國九十一年	六　月	現金增資伍仟萬元，盈餘轉增資肆仟貳佰參拾壹萬貳仟元，資本額增為參億肆佰肆拾捌萬貳仟元。
民國九十一年	七　月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成立。
民國九十一年	十　月	天下雜誌「2002 年台灣中小企業潛力一百強調查」，獲選成長最快第二名。

民國九十一年	十二月	通過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票上櫃掛牌交易。
民國九十二年	一　月	上海普雷貿易公司設立及臨廣三廠設立,正式開始運作。
民國九十二年	四　月	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貳億元。
民國九十二年	六　月	轉投資設立LASER TEK(SINGAPORE)PTE.LTD.
民國九十二年	七　月	盈餘轉增資柒仟肆佰參拾玖萬陸仟肆佰元,資本額增為參億柒仟捌佰捌拾柒萬捌仟肆佰元。
民國九十二年	七　月	榮獲第六屆國家小巨人獎。
民國九十二年	八　月	鄭董事長榮獲傑出企業領導人金峰獎。
民國九十二年	十二月	鄭再興董事長與 2002 年諾貝爾經濟獎得主弗南、史密斯博士（Dr.Vernon L.Smith）討論「全球化與台灣經濟發展」。
民國九十二年	十二月	鄭再興董事長擔任第 13 屆國際比較管理學術會議全球化的挑戰與轉型科技組主持人。
民國九十三年	一　月	2003 年榮獲美商 CYBER OPTICS USA 全球行銷首獎。
民國九十三年	一　月	獲選上市櫃公司一千大企業。
民國九十三年	一　月	雷科廈門廠設立，正式開始運作。
民國九十三年	四　月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參億陸仟萬元。
民國九十三年	九　月	鄭再興董事長榮獲傑出企業經理人獎。
民國九十三年	十　月	鄭再興董事長榮獲中華民國第 27 屆青年創業楷模。
民國九十三年	十　月	獲頒 2004 年中小企業組織學習獎。
民國九十三年	十一月	經濟部核發「雷科全球企業營運總部」證明函。
民國九十四年	一　月	雷科榮獲惠普(Hewlett-Packard Development Company)第二屆金銷獎。
民國九十四年	一　月	雷科榮獲美商 CYBER OPTICS MAKING LIGHT WORK #1WORLDWIDE SE-300 SALES 2004。
民國九十四年	一　月	雷科榮獲 Deloitte Technology Fast 500Asia Pacific 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企業。
民國九十四年	七　月	轉投資設立 LAMDA GROUP L.L.C.（U.S.A.）
民國九十四年	十二月	雷科獲教育部頒發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校外實習及就業愛心模範廠商。
民國九十五年	一　月	雷科榮獲美商 CYBER OPTICS 2005 TOP ASIA SALES。
民國九十五年	一　月	雷科泰普獨資廠設立。
民國九十五年	十　月	東莞國創晶片測包廠設立
民國九十五年	十一月	雷科獲經濟部頒發國家金楷獎。
民國九十六年	一　月	雷科榮獲美商 CYBER OPTICS 2006 TOP ASIA SALES。
民國九十六年	十二月	申請經濟部產業技術計劃『奈秒雷射微製程設備技術整合計劃』獲得核准通過。
民國九十七年	一　月	雷科榮獲美商 CYBER OPTICS 2007 TOP ASIA SALES。
民國九十七年	五　月	天下雜誌「2007 年 1000 大製造業調查」,排名第 825 名，電子業第 89 名。
民國九十七年	十　月	榮獲第十七屆國家磐石獎。

民國九十七年	十二月	通過第四屆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民國九十八年	三月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LED照明產品部門成立。
民國九十八年	五月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成立ECT包裝材料部門，跨入半導體主動元件封裝材料市場。
民國九十八年	九月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冷氣空調部門，與IS/LED/冷氣空調部門合併為能源事業部。
民國九十八年	十月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榮獲行政院勞委會頒發「品質規範評核金牌」企業機構版。
民國九十九年	二月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新竹分公司，成立「半導體SEMI事業群」及「科技材料事業群」。
民國九十九年	三月	雷科新竹分公司成立「光電設備事業群」。
民國九十九年	三月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通過第五屆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民國九十九年	七月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伍億元
民國九十九年	十月	轉投資節研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十月	間接轉投資雷育電子塑膠（蘇州）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	十二月	獲頒第十屆「文馨獎」銅獎。
民國一〇〇年	一月	間接轉投資 JIANWEITE INTERNATIONAL CO.,LTD.、FU WAH COMPANY LIMITED 及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	五月	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陸億元。
民國一〇一年	五月	天下雜誌「2011 年 1000 大製造業」排名第 845 名，電子業排名為第 84 名。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無。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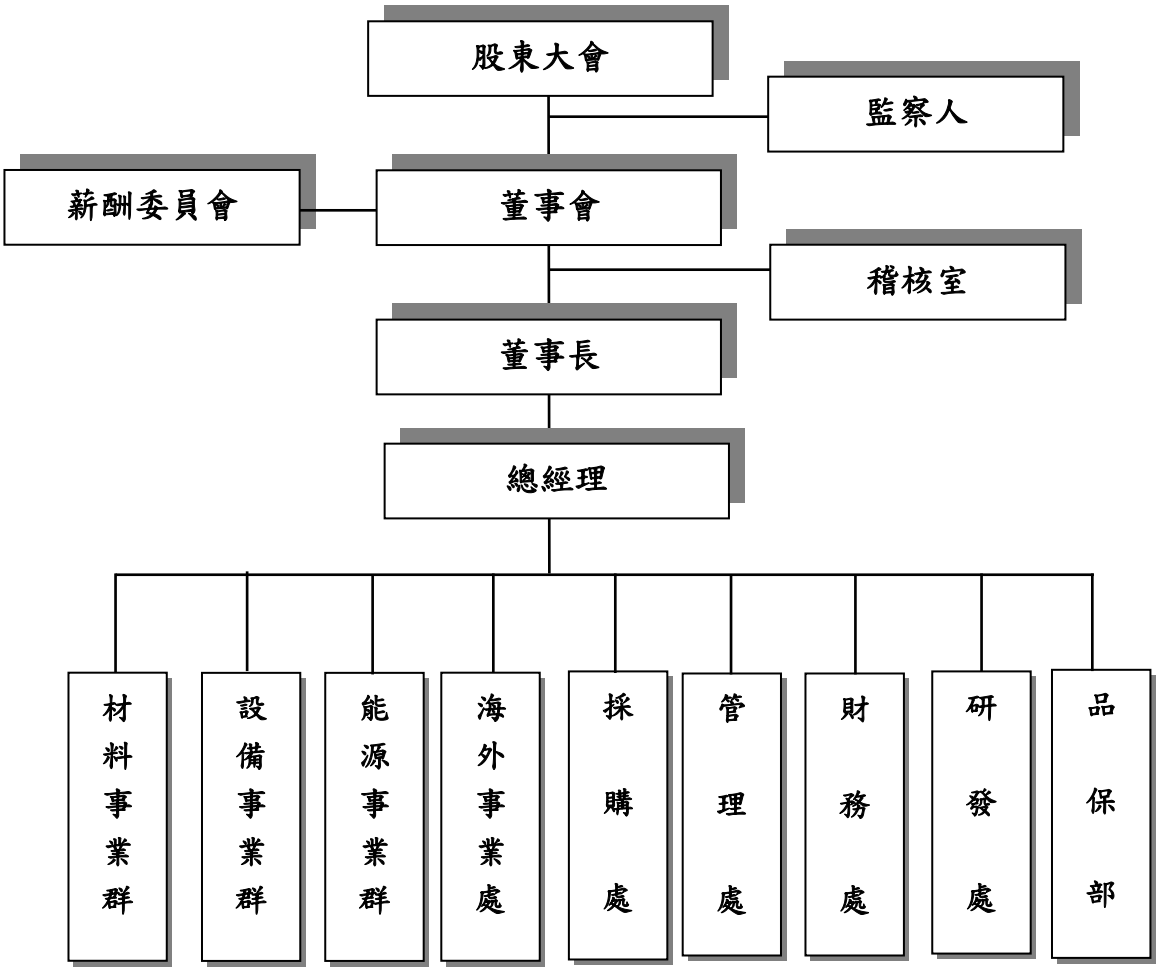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工 作 職 掌
稽 核 室	執行內部稽核、內部控制規劃、預算績效評估並提供制度改善與建議。
管 理 處	負責有關國內外採購、人力資源、關務、文書、總務、工安環保、財產管理、MIS 資訊管理及公關等事項。
財 務 處	負責擬制、建立及執行有關財務管理、會計管理、股務管理、租稅規劃、資金運用及預算財測等業務。
採 購 處	負責各部門採購作業、供應商往來與評估及交期跟催等。
品 保 部	負責產品來料檢驗IQC 過程檢驗PQC 出廠檢驗OQC 首件檢驗FQC研發處 掌理產品研發送樣、品質管制、儀器模具校正、機器開發及相關產品研發等。
研 發 處	負責新設備開發、相關產品研發改良，品質管控及儀器摩具校正等業務。
海 外 事 業 群	負責公司海外投資設廠、評估與管理、研發、製造、銷售及財會等業務。
材 料 事 業 群	負責SMD主被動元件包材相關事業之國內外營業產銷企劃、市場研究、行銷策略擬訂、宣傳廣告、市場開拓、出口業務、客戶信用調查及帳款催收、售後服務等。
設 備 事 業 群	負責鐳射設備及SMT 設備等相關事業之國內外營業產銷企劃、市場研究、行銷策略擬訂、宣傳廣告、市場開拓、出口業務、客戶信用調查及帳款催收、售後服務、產品加工製造等。
能 源 事 業 群	負責相關能源產品之國內外營業產銷企劃、市場研究、行銷策略擬訂、宣傳廣告、市場開拓、出口業務、客戶信用調查及帳款催收、售後服務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4 年 4 月 18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董事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102.06.18	90.07.14	三年	6,343,615	7.13	6,528,923	7.78	0	0	0	0	—	—	—	—	—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再興	102.06.18	90.07.14	三年	0	0	656,076	0.31	0	0	0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 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順治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順治投資(股)公司	102.06.18	90.07.14	三年	689,088	0.77	709,760	0.85	0	0	0	0	—	—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順治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鈺谷	102.06.18	90.07.14	三年	0	0	0	0	0	0	0	0	節研節能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董事(註 1)	中華民國	傅新喬	102.06.18	90.07.14	三年	271,924	0.31	27,081	0.03	407,116	0.95	0	0	中山科學院技士、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逢達興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黃萌義	102.06.18	99.06.04	三年	331,282	0.42	325,010	0.39	58,274	0.07	0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設備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熊學毅	102.06.18	102.06.18	三年	251,438	0.42	258,981	0.31	28,622	0.03	0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行銷所碩士	本公司設備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德明	102.06.18	93.04.29	三年	0	0	0	0	0	0	0	0	俄亥俄州立大學財務經濟博士、中山大學財管系教授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來福	102.06.18	96.06.13	三年	28,588	0.04	0	0	0	0	0	0	中山開發投資(股)負責人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山開發投資(股)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志祥	102.06.18	90.07.14	三年	777,925	0.95	801,262	0.95	16,400	0.02	0	0	祥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祥逢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蘇朝山	102.06.18	102.06.18	三年	0	0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教授兼商學與資訊學院院長 高雄銀行董事長 日商第一勸業銀行協理 高雄市銀行公會理事長 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顧問 實踐大學金融管理學系客座教授 南六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王嘉男	102.06.18	102.06.18	三年	0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博士 德奧生技公司副總經理 訊映光電公司協理 台灣積體電路副理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副教授 南六企業(股)公司董事 台灣國際造船(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 1：於 103 年 7 月 10 日辭任。

2.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鄭再興			✓		✓				✓	✓		✓		0
順治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莊鈺谷				✓	✓	✓	✓	✓	✓	✓	✓	✓	✓	0
傅新喬			✓	✓	✓		✓	✓	✓	✓	✓	✓	✓	0
黃萌義					✓	✓	✓	✓		✓	✓	✓	✓	0
熊學毅					✓	✓	✓	✓		✓	✓	✓	✓	0
劉德明	✓		✓	✓	✓	✓	✓	✓	✓	✓	✓	✓	✓	0
黃來福			✓	✓	✓	✓	✓	✓	✓	✓	✓	✓	✓	0
陳志祥	✓		✓	✓	✓	✓	✓	✓	✓	✓	✓	✓	✓	0
蘇朝山	✓		✓	✓	✓	✓	✓	✓	✓	✓	✓	✓	✓	0
王嘉男				✓	✓	✓	✓	✓	✓	✓	✓	✓	✓	1

註1：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董事或監察人屬法人股東者，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法人股東股權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04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鄭再興(88%)
順治投資(股)公司	鄭再興(50%)、鄭玉慧(18%)、鄭玉芳(18%)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無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4 月 18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黃萌義	94.07.01	325,010	0.39	58,274	0.07	0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熊學毅	100.04.01	258,981	0.31	26,622	0.03	0	0	楠梓電子(股)公司工程師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行銷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楊 穎	96.09.14	13,364	0.02	20,000	0.02	0	0	台灣黑田電器(股)公司 副理 中山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生產處長	中華民國	吳文吉	98.04.16	921	0.00	0	0	0	0	鈦昇(股)公司生產部經理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唐靜玲	96.03.01	334	0.00	0	0	0	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成功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陳炫佑	100.11.29	0	0	0	0	0	0	中日新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 逢甲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註1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0	0	0	0	2,365	2,365	0	0	1.39%	1.3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9%	1.39%	0
董事長	鄭再興	0	0	0	0	0	0	0	0	0	0	0	4,909	0	0	3,000	0	3,000	0	0	0	0	0	1.76%	4.65%	0
董事	順治投資(股)公司	0	0	0	0	540	540	0	0	0.32%	0.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32%	0.32%	0
董事代表	莊鈺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黃萌義	0	0	0	0	350	350	0	0	0.21%	0.21%	1,614	2,653	87	87	2,000	0	2,000	0	0	0	0	0	2.38%	2.99%	0
董事(註14)	傅新喬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熊學毅	0	0	0	0	350	350	0	0	0.21%	0.21%	1.346	2,162	66	66	1,500	0	1,500	0	0	0	0	0	1.92%	2.40%	0
獨立董事	劉德明	0	0	0	0	350	350	0	0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0
獨立董事	黃來福	0	0	0	0	350	350	0	0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0

註*：103度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順治投資、傅新喬、劉德明、黃來福、黃萌義、鄭再興、莊鈺谷、熊學毅	順治投資、傅新喬、劉德明、黃來福、黃萌義、鄭再興、莊鈺谷、熊學毅	順治投資、傅新喬、劉德明、黃來福、莊鈺谷	順治投資、傅新喬、劉德明、黃來福、莊鈺谷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	普雷氏投資	普雷氏投資	普雷氏投資、黃萌義、鄭再興、熊學毅	普雷氏投資、黃萌義、鄭再興、熊學毅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14：已於 103 年 7 月 10 日辭任。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志祥	0	0	1,050	1,050	0	0	0.62%	0.62%	0
監察人	蘇朝山									
監察人	王嘉男									

註：103年盈餘分配經董事會擬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陳志祥、蘇朝山、王嘉男	陳志祥、蘇朝山、王嘉男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03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 1)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股數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黃萌義	1,660	3,516	153	153	1,300	1,300	3,500	0	3,500	0	2.06%	2.06%	0	0	0	0	0
副總經理	熊學毅																	

註 1：103 度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熊學毅	熊學毅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	黃萌義	黃萌義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萌義	0	4,500	4,500	2.65%
	副總經理	熊學毅				
	協理	楊穎				
	協理	劉芝雯				
	協理	唐靜玲				

註1：103度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2：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4：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〇九二〇〇〇一三〇一號函令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5：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差異分析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董事	8.19%	12.17%	6.41%	6.4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與副總經理兩年度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相比，差異甚大，主要是102年稅後損益雖較低，但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致可分配盈餘增加，依據本公司章程所定，董監酬勞與員工紅利則係依據可分配盈餘金額之一定比例分派，因此102年的佔比率較大，103年則無此情形，配發之酬金尚屬合理。
監察人	0.62%	0.62%	2.54%	2.54%	
總經理、副總經理	2.06%	2.06%	25.57%	25.57%	

註：103度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均依照且符合本公司章程所定標準，並依據各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對公司的貢獻、對經營績效的影

響給付。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一〇三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8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再興	8	0	100.00%	
董事	順治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鈺谷	6	0	75.00%	
董事	傅新喬(註1)	3	0	100.00%	
董事	黃萌義	7	0	87.50%	
董事	熊學毅	8	0	100.00%	
獨立董事	劉德明	8	0	100.00%	
獨立董事	黃來福	8	0	100.00%	
監察人	陳志祥	8	0	100.00%	
監察人	蘇朝山	8	0	100.00%	
監察人	王嘉男	8	0	100.00%	

註1：103年7月10日因公務繁忙辭任。

註2：實際出(列)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獨立董事范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董事會職能持續加強。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出席狀況如下：

最近年度(一〇三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8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　註
監察人	陳志祥	8	100.00%	
監察人	蘇朝山	8	100.00%	
監察人	王嘉男	8	100.00%	

註：實際出(列)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內部稽核人員及會計師對於公司內部控制執行情形及內部稽核結果定期向監察人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一）本公司已設置建立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且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 （三）本公司已依據法令，建立相關控管機制於公司內規及內部控制制度中，將依相關子公司管理作業，據以執行。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的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的幫助。 （二）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三）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程度，惟尚未訂定正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訂定之。 （四）本公司已依規定每年定期評估，並取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將評估結果乘報董事會決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一）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溝通管道。 （二）本公司設有專線，以利暢通與同仁溝通之管道。 （三）目前各項資訊均散落公司網站各區，將規劃整合後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預計今年底前完成。	無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代機構-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並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規範相關事務。	無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同步於公司網站揭露。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	無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			（一）本公司尊重員工應有之權益，公司內設置法務單位，員工對於自身權益有需求時都可以透過法務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協助。 （二）本公司對所有僱員均有投保團體保險，僱員本身或是家庭如遭遇變故或是需急難救助時，本公司相關單位均立刻提供協助。 （三）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郵件信箱，以及設有專人經營與維繫投資人關係。 （四）本公司產品特性多為代理，因此與供應商關係的維持特別重要，對於供應商，除平時隨時保持雙方狀況聯繫外，也定期對供應商實施稽核檢核，以確保本公司產品之品質與穩定的供貨。 （五）本公司以充分維護股東權益為主要目標。 （六）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依規定持續進修 （七）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 （八）本公司目前尚未替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再進行購買。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並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但每年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遵循狀況，逐期改進。	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劉德明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黃來福			✓	✓	✓	✓	✓	✓	✓	✓	✓	0	
其他(註4)	陳培賞		✓	✓	✓	✓	✓	✓	✓	✓	✓	✓	0	

註1：身份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 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註4：已於104年5月13日因病去世。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2年7月17日至105年6月17日，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B/A）	備　註
召集人	劉德明	3	0	100%	
委員	黃來福	3	0	100%	
委員	陳培賞	0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監察人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一）本公司雖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惟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 （二）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 （三）本公司設有管理處兼職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四）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明確載明相關獎勵及懲戒制度，且分享公司利潤，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符合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一）本公司採用LED燈具以及節能空調系統，以減少環境損害，對於能回收之材料與輔材都盡量督促回收使用。 （二）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作業程序，以有效達成環境安全維護。 （三）本公司平日採取限制空調系統，以溫度調節，避免長時間使用空調系統，並宣導隨手關燈、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一)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照相關法令實施，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無。
(二)公司是否建置建立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二)本公司採人性化管理，為尊重員工，特別設有溝通座談會、意見箱、部門會議等多種溝通管道，供同仁與各級主管做單向或雙向的意見表達或溝通。	無。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三)本公司重視員工所處工作環境的安全與健康，安排員工定期健康檢查，並定期實施如消防安全等之料育訓練。	無。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四)本公司定期讓員工填寫意見調查表，了解同仁需求，並每月開會讓同仁知曉公司經營方針與營運動向，以利同仁與公司一同成長。	無。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本公司為使員工具備專業素養與發展優勢，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課程及派外接受專業訓練。	無。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本公司研議中。	未來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七)本公司在經營業務上皆依相關規定作業。	無。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			(八)本公司研議中。	未來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九）本公司研議中。	令規定辦理。 未來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本公司定期將公司履行之社會責任揭露於年報與公司網站內，未來將視需要考量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企 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章研議中。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政策、安全衛生與相關運作情形：本公司主要從事表面黏著元件封裝用之上、下膠帶及紙帶加工製造，並導入RoHS規範要求，依法令規定非屬現階段水污染、空氣污染防治公告之事業種類，並無環境污染之虞。此外，本公司平時對於工廠週遭環境即予以妥善維持，且完全符合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環保單位之要求。 2.本公司始終秉持根留台灣的理念，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全數採用本國勞工，提供在地工作機會。 3.本公司積極參與社區服務與社會服務，熱心公益，定期與政府機關合作，固定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校外實習及就業機會，亦鼓勵員工工作之餘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此外，本公司積極參與廠房週邊綠化活動。 參與事蹟大致條列如下： (1)熱心贊助中華民國表面黏著技術協會嘉惠業界。 (2)雷科提供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教學研究環境。 (3)熱心贊助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財管生活營活動經費。 (4)贊助國立中山大學 EMBA Program 研究經費。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捐贈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921 震災復建經費。 (6)參與認養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公共綠地設施。 (7)捐贈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救助清寒植物人、失智、失能、失依老人、街頭流浪人。 (8)捐贈財團法人桃園縣私立華新瀚宇慈善基金會從事社會福利事業。 (9)贊助第十三、四屆國際比較管理學術會議經費。 (10)贊助 2004 年中小企業展望與對策研討會。 (11)提供長榮大學學生教學研究環境。 (12)贊助文具用品、書籍及生活用品給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向上兒童福利基金會。 (13)晉用社團法人高雄市調色板協會濟貧弱智員工，並獲得教育部 94 年度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校外實習及就業愛心楷模廠商殊榮，目前持續晉用。 (14)捐助泰武國小及國立中山大學獎助學金。 (15)熱心參與公益活動-非洲肯亞舊鞋救命計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一)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在執行業務時，皆以謹慎態度行使職權。本公司稽核室會不定期作查核。 (二)本公司亦提供適當管道，使得員工及其他人員得就不誠信行為提供改善建議，並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以作為本公司對於誠信原則之檢討改進之依據。 (三)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實務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一)本公司研議中。 (二)本公司研議中。 (三)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一) 將視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五)本公司定期向員工宣導誠信經營觀念。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一)本公司有設立申訴信箱，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依辦法規定流程辦理。 (二) 本公司意見溝通與反應辦法流程明訂相關人員有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 (三)本公司於檢舉過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遭受不當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故未揭露。	將視實際需要，適時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漏。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監事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程序」、「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

2. 有關規章均已揭露於年報及議事手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查閱，也可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lasertek.com.tw）查閱。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年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再興　　簽章

總經理：黃萌義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相關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無此情事發生。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3.6.25	1.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2.「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盈餘分配共計配發董事監察人現金酬勞新台幣740,531元；員工配發現金紅利新台幣1,481,062元；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58,768,212元。 2.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2.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備註
103.1.23	1.決議通過薪酬委員會提出「2013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核算金額」； 2.決議通過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基準日。 3.通過2014年營運計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3.27	1.提報本公司102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2.提報本公司102年盈餘分配案；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4.訂定103年股東會召開知相關事宜； 5.決議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5.12	1.提報本公司103年第一季合併報表。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8.13	1.提報本公司103年第二季合併報表； 2.決議103年除息基準日； 3.決議資金貸與轉投資子公司-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3.11.7	1.提報本公司2014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決議授與資金貸與子公司融資額度； 3.決議通過本公司104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4.1.30	1.決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2014年年終獎金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核算金額與經理人2015年調整薪資金額; 2.通過2015年營運計劃。	
104.3.25	1.提報本公司103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2.提報本公司103年盈餘分配案;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4.決議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 5.訂定103年股東會召開知相關事宜; 6.決議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4.5.6	1.提報本公司104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決議將轉投資公司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東莞泰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辦理解散清算; 3.決議將轉投資公司富華國際有限公司辦理解散清算。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

本公司無此情事發生。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	王國華	103.1.1~103.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 王國華	2,600	0	0	0	0	2,600	103年度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	0	0	42	0	0	42	103年度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支付之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約百分之十八，主要係本集團部分轉投資公司規模縮小，故審計公費因此調降。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無。

（三）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本公司最近一年內無此情事發生。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再興	0	200,000	(5,000)	(1,100,000)
董事	順治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鈺谷	0	0	0	0
董事(註 1)	傅新喬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兼 總經理	黃萌義	(7,000)	0	0	0
董事兼 副總經理	熊學毅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德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來福	(29,445)	0	0	0
監察人	陳志祥	0	0	0	0
監察人	王嘉男	0	0	0	0
獨立監察人	蘇朝山	0	0	0	0
財務主管	唐靜玲	0	0	0	0

註 1：於 103 年 7 月 10 日辭任。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應揭露資料：

本公司董監事股權移轉與質押之相對人均非關係人，故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親屬關係資訊：

104年4月18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普雷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及代表人： 鄭再興	6,528,923	7.78%	0	0	0	0	禾興投資(股)公司 雨龍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董事長互為姐弟關係	—
禾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再興	3,577,815	4.26%	0	0	0	0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雨龍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董事長互為姐弟關係	—
雨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玉芳	3,239,407	3.86%	0	0	0	0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禾興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互為姐弟關係	—
鐘艷秋	1,867,746	2.22%	0	0	0	0	無	無	—
李偉崇	1,146,659	1.37%	0	0	0	0	無	無	—
顏如敏	1,048,000	1.25%	0	0	0	0	無	無	—
李季鞠	869,378	1.04%	0	0	0	0	無	無	—
陳志祥	801,262	0.95%	16,400	0.02%	0	0	無	無	—
泰霖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豊明	741,599	0.88%	0	0	0	0	無	無	—
順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玉慧	709,760	0.85%	0	0	0	0	普雷氏投資(股)公司 禾興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互為姐弟關係	—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MD PACKAGING L.L.C.	註	100%	0	0	0	100%
LASER TEK(SINGAPORE) PTE.LTD	3,820	100%	0	0	3,820	100%
節研節能股份有限公司	7,000	100%	0	0	7,000	100%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3,970	100%	3,970	100%	3,970	100%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1,906	100%	1,906	100%	1,906	100%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註	100%	0	100%	0	100%
雷科（廈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註	100%	0	100%	0	100%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5,600	100%	5,600	100%	5,600	100%
JIANWE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	100%	0	100%	0	100%
GAIN INTERNATIONAL CO.,LTD.	註	100%	0	100%	0	100%
雷育電子塑膠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註	100%	0	100%	0	100%
LAMDA GROUP L.L.C.	註	100%	0	100%	0	100%
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	註	100%	0	100%	0	100%
FU WAH COMPANY LIMITED	註	100%	0	100%	0	100%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註	65%	0	100%	0	65%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註	100%	0	100%	0	100%
東莞泰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00%	0	100%	0	100%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00%	0	100%	0	100%
興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	85.71%	300	85.71%	300	85.71%

註：屬有限公司型態，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及種類：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104 年 4 月 30 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股)	金 額(元)	股 數(股)	金 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02	10	90,000,000	900,000,000	63,815,307	638,153,070	庫藏股減資(註 1)	—	—
96.08	10	90,000,000	900,000,000	68,206,072	682,060,720	盈餘轉增資(註 2)	—	—
97.08	10	90,000,000	900,000,000	71,734,314	717,343,140	盈餘轉增資(註 3)	—	—
98.02	10	90,000,000	900,000,000	69,530,614	695,303,140	庫藏股減資(註 4)	—	—
98.08	10	90,000,000	900,000,000	71,591,804	715,918,040	盈餘轉增資(註 5)	—	—
99.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5,659,450	756,594,500	盈餘轉增資(註 6)	—	—
100.02	—	90,000,000	900,000,000	75,691,631	756,916,31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註 7)	—	—
100.05	—	90,000,000	900,000,000	75,781,283	757,812,83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註 8)	—	—
100.08	—	90,000,000	900,000,000	76,606,559	766,065,59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註 9)	—	—
100.09	10	90,000,000	900,000,000	84,175,722	841,757,220	盈餘轉增資(註 10)	—	—
100.11	10	90,000,000	900,000,000	80,175,722	801,757,220	庫藏股減資(註 11)	—	—
101.04	10	90,000,000	900,000,000	77,375,722	773,757,220	庫藏股減資(註 12)	—	—
101.09	10	90,000,000	900,000,000	83,061,376	830,613,760	盈餘轉增資(註 13)	—	—
102.08	10	90,000,000	900,000,000	85,506,207	855,062,070	盈餘轉增資(註 14)	—	—
103.01	10	90,000,000	900,000,000	83,939,207	839,392,070	庫藏股減資(註 15)	—	—
103.02	10	90,000,000	900,000,000	83,954,589	839,545,890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註 16)	—	—

註 1：95 年 3 月 15 日加授高字第 09500300370 號。
註 2：96 年 8 月 20 日加授高字第 09600302270 號。
註 3：97 年 8 月 22 日加授高字第 09700302180 號。
註 4：98 年 2 月 17 日加授高字第 09800300330 號。
註 5：98 年 8 月 3 日加授高字第 09800302000 號。
註 6：99 年 9 月 3 日加授高字第 09900302350 號。
註 7：100 年 2 月 1 日加授高字第 10000300300 號。
註 8：100 年 5 月 6 日加授高字第 10000301330 號。
註 9：100 年 8 月 11 日加授高字第 10000302360 號。
註 10：100 年 9 月 30 日加授高字第 10000302650 號。
註 11：100 年 11 月 22 日加授高字第 10000303080 號。
註 12：101 年 4 月 19 日加授高字第 10100300860 號。
註 13：101 年 9 月 4 日加授高字第 10100302100 號。
註 14：102 年 8 月 28 日加授高字第 10200302060 號。
註 15：103 年 1 月 7 日加授高字第 10300300050 號。
註 16：103 年 2 月 13 日加授高字第 10300300280 號

104 年 4 月 18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83,954,589	6,045,411	90,000,000	已發行股數均為上櫃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4 年 4 月 1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28	13,428	21	13,477
持有股數	0	0	17,082,717	65,689,469	1,182,403	83,954,589
持股比例（%）	0	0	20.34	78.25	1.4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4 年 4 月 18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7,589	724,864	0.86
1,000 至 5,000	3,829	8,508,071	10.13
5,001 至 10,000	906	6,895,857	8.21
10,001 至 15,000	397	5,032,853	5.99
15,001 至 20,000	182	3,292,660	3.92
20,001 至 30,000	213	5,438,945	6.48
30,001 至 40,000	101	3,535,126	4.21
40,001 至 50,000	61	2,808,017	3.34
50,001 至 100,000	106	7,311,615	8.71
100,001 至 200,000	43	5,704,205	6.79
200,001 至 400,000	27	7,416,286	8.83
400,001 至 600,000	9	4,144,564	4.94
600,001 至 800,000	6	4,062,336	4.84
800,001 至 1,000,000	2	1,670,640	1.99
1,000,001 以上	6	17,408,550	20.76
合 計	13,477	83,954,589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5 %以上或股權比率占前十名之主要股東名單

104 年 4 月 18 日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普雷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28,923	7.78%
禾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77,815	4.26%
雨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39,407	3.86%
鐘艷秋	1,867,746	2.22%
李偉崇	1,146,659	1.37%
顏如敏	1,048,000	1.25%
李季鞠	869,378	1.04%
陳志祥	801,262	0.95%
泰霖投資有限公司	741,599	0.88%
順治投資有限公司	709,760	0.8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29.50	25.00
	最低		17.00	15.90
	平均		23.96	20.25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17.38	14.97
	分配後		(註 2)	14.7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3,939	83,939
	每股盈餘（註 3）	追溯調整前	2.03	0.1
		追溯調整後	(註 2)	0.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86(註 2)	0.7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0.30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1.8	202.5
	本利比（註 6）		12.88	28.93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7.76%	3.46%

註1：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103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註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盈餘分派係依公司章程及主管機關規定，並配合當年度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計畫及整體環境與產業成長特性，同時兼顧股東權益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於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得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盈餘時就其中再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董監酬勞金，百分之二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發給，發給對象包括從屬公司之員工，其餘為股東紅利。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公司分派股東紅利時，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等配合，其比率主要係考量公司之現金流量、股本擴充情形、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及股東權益而訂定，但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當次配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當年度如有將依法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迴轉者，則可併入可分配的盈餘分派給股東。

2.103 年股東常會擬議分配股利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經 104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發放股東股利 156,156 仟元，其中每股現金股利 1.86 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5,301 仟元及 5,355 仟元，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5,284,912
加：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	3,142,957
本年度稅後淨利	170,007,203
小計	188,435,072
提列項目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000,720)
本期可分配盈餘	171,434,352
本期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86 元）	(156,155,536)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5,278,816
備註	
員工分紅	$ 15,300,648
董監酬勞	$ 5,355,227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本公司股利政策近期與預期未來並未有重大變動。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得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盈餘時就其中再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董監酬勞金，百分之二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發給，發給對象包括從屬公司之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

礎、配發股票股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估列基礎係每年度稅後純益於彌補虧損後，應先提撥10%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中再提撥1%至5%為董監酬勞金，2%至15%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發給。而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民國103年盈餘分派案，業經本公司104年3月25日董事會決議，其中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董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與認列費用估列年度是否有差異
董監事酬勞	5,355,227	並無差異。
員工紅利	15,300,648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佔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103年度擬發放員工現金紅利，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因應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4. 上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

本公司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配發項目	原董事會 擬議配發數	股東會 決議實際配發數	差異數
員工股票紅利	0	0	0
員工現金紅利	1,481,062	1,481,062	0
董監事酬勞	740,531	740,531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雷射精密加工
- 雷射修整機製造加工及銷售業務。
- 測試探針卡設計製造加工及銷售業務。
- 印刷資材(網板、鋼板)之製造加工銷售業務。
-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 C601040加工紙業。
- 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C805020塑膠膜、袋製造業。
- IZ06010理貨包裝業。
- 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E903010防蝕防銹工程業。
- CC01120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E603090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F113020電器批發業。
- CC01990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SMD 表面黏著元件(Surface Mounted Device)晶片封裝紙帶、上下膠帶、半導體封裝材料（Emboss cover tape、Embossed carrier tape）。
- SMT 表面黏著技術(Surface Mount Technology)錫膏測厚儀、AOI 自動光學檢查系統、雷射半自動雕刻機。
- 鐳射劃線機(Laser Scriber)、厚膜雷射調阻機(使用IRLASER)、薄膜雷射調阻機(GREEN LASER)、鐳射晶片修阻機(Chip Trimmer)、鐳射功能性修阻機(Function Trimmer)。
- 三機一體(包含打孔機、測試機、捲帶機)功能設計之包裝包裝機。
- LED 自動測試包裝機、LED 亮度分選機。
- LED 燈具批發銷售。
- 電力線通訊(Power Line Communication)、防刮抗眩保護膜。
- 電子測試治具。

3.103 年度主要產品或營業項目佔公司目前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03 年度	
	金額	比重（%）
SMD 封裝材料	786,829	40.54
鐳射製品	671,861	34.61
晶片測包代工	240,159	12.37
SMT 代理設備	130,182	6.71
其他	112,031	5.77

合　　計	1,941,062	100.00

4.計劃開發之新產(商)品或服務：

【1】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品名稱	內容
Picosecond硼矽酸玻璃鑽孔機	硼矽酸玻璃應用於半導體製程，藉此研發可利用Picosecond雷射超快輸出能量的應用，取代蝕刻製程，提升割鑽孔加工速度及品質。
Picosecond薄化玻璃雷射切割機	將Picosecond雷射導入薄化玻璃切割製程，目前確定可行，切割完成後，切邊無裂痕之情況，可免除修邊製程。
FR4軟板Picosecond雷射切割機	將Picosecond雷射導入FR4軟板製程，目前已完成實驗階段，實際切割情況比UV雷射切割機產生更低的熱效應，切割成品比UV雷射切割機更優。
Uv微盲孔鑽孔機	因應多層軟性電路板高密度內部微連結製程的需要，在銅箔上需要精密的微盲孔或穿孔的快速加工方案，此技術目前只有美國廠商ESI單一廠商能夠做到，因此我部門開始進行研發更高效率的新款機型。
高速 Scriber	更改為安川線馬，提升畫線機速度。
電感電容雷射 AOI 檢測機	拓展被動元件產業，拓增 AOI 雷射檢測機市場。
雷射焊接	銅材對銅材或不鏽鋼焊接，應用於 servo 快速散熱

【2】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投入產品研發，提高市場競爭力，預估 104 年度總研發經費約 30,000 仟元。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隨著各種電子產品朝多功能、低耗電及體積小等趨勢發展，為使電子產品能穩定工作，需藉由主動元件與被動元件的完美結合方能運作，目前被動元件生產，係以表面黏著技術(Surface-Mount Technology，以下簡稱 SMT)為主要生產方式，以被動元件生產廠商而言，SMT 生產方式及過程中所須設備與耗材更顯重要，透過 SMT 生產方式可提高生產效能，進而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同時可在節省電路之空間前提下，確保精密度及電路品質；另於 SMT 生產過程中，尚需有相關檢測儀器配合，以及時發現產品問題，避免製程中大量瑕疵品產生，而隨 SMT 生產檢測設備市場逐漸擴大，其應用領域亦相當廣泛，除用於電子產品之系統組裝，在電子元件製造及半導體、LCD 等不同領域均都有相當程度之接觸。

表面黏著元件(Surface-Mount Device，以下簡稱 SMD)產業係隨著表面黏著技術的發展而興起，取代了傳統 DIP 插件式零件，所佔據的空間微小，使產品設計更具彈性。由於 SMD 在製程上具高度自動化特性，所使用封裝材料品質除影響生產過程順利與否外，對 SMD 品質亦有極大影響，目前以日本製紙廠商所生產之精密紙帶及膠帶為主要材料，表面黏著元件主要應用領域包括主動元件、被動元件及機構元件等三大類，而本公司所供應之封裝材料則以被動元件為主。所謂被動元件係在電壓改變時，其電阻或阻抗不會隨之改變的元件，各種需要電力驅動的產品均需使用被動元件，其中以電阻器、電容器及電感器最為大宗，其下游應用範圍涵蓋 4C 產業（PC、消費電子、網通、汽車）及其他工業領域，且根據 Paumanok 研究發現全球被動元件市場仍以 3C 應用為主，隨著各種產品的電子化程度愈深，對被動元件的依賴程度也愈大。

被動元件相較於 IC、顯示器或是電池…等相關零組件，雖然在電子系統產品中不是核心元件，但每項電子產品所需的被動元件數量，卻遠遠超過其他零組件所需之數量，而且被動元件所提供的電流/電壓控制、電能暫存、雜訊抑制/過濾…等功能，也是確保其他核心主動元件正常工作的必要保護。因此，被動元件雖然無法主導電子系統產品之發展，但其存在的必要性不言可喻，而被動元件終端應用產品的演進亦掌控著被動元件的需求與發展。

經由 IEK 調查結果顯示，智慧型手機、連網電視、平板電腦、無線通訊設備及 LED 等產品為被動元件發展最需密切關注之焦點，其中手機為被動元件最大應用產品，平板電腦為被動元件最新之應用產品，而智慧電視則是被動元件應用之潛力產品。而根據上述產品之共同特色，可看出運算環境、裝置型態及連網方式為三大重要改變，以運算環境而言，過去著重單機運算之模式，將隨著雲端運算之成熟而轉換至伺服器運

算，使用者端的裝置將朝向更行動化作發展，所以連網的技術及設備也就更形重要，而伴隨此三大趨勢的改變，被動元件的產品設計也就必需朝更大量地使用、小型化、可靠度要求增加…等方向發展。

因此，本公司 SMD 封裝材料及 SMT 設備產品之需求及發展實與智慧型手機、連網電視、平板電腦及個人電腦等終端產品之需求及發展息息相關。而本公司之 SMT 設備產品及雷射設備亦被大量使用在 3C 電子產品廠商之生產製程中，故亦受以下終端產品產業之影響。

根據工研院 IEK-ITIS 計畫的統計資料(如下圖)，2014 年我國含海外地區的被動電子元件產值年增率為 9.80%,並已連續兩年該增幅呈現逐步放大之態勢，足見我國本產業景氣表現確實已走出谷底，且相較於我國整體電子零組件產值增幅也相對要高，顯見其產業地位較以往有所提升，此不單單反映在下游市場需求力道回升之上，更是強調在經營業務調整成效彰顯使然，因此經營體質改善所帶來業績助益最為直接。回顧 2014 上半年整體市況仍較為保守，係因新款終端產品鋪貨時程有所遞延，甚至國際品牌大廠對於產品規格仍在調整階段，因此對於若干電子元件採購較為謹慎，但此情況並未明顯影響本產業景氣，反倒是本產業重要廠商相繼投入中國品牌供應鏈之懷抱，極力爭取中國品牌手機客戶訂單，加上當地在 4G 網通基礎建設以及 LED 照明設備採購需求增強，也需要相關被動元件廠商來配合，此即成為我國拓展中國當地市場之重要契機，因而走出與以往不同經營方向之道路。進入下半年整體產出規模也維持在相對高檔，其中單就第三季各家大廠重要產線稼動率更達到滿載水位，甚至部份規格產品更有供貨吃緊之情況，係因通訊產品新機種發表，客戶釋出更多採購需求，同時各廠商也著眼於工業電子、車用電子等需求量漸趨放大，加上若干電子元件亦成功獲得客戶認證，後續產出投入更為積極，因此反映在產出動能實較以往明顯增溫許多。根據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磁帶資料顯示，2014 年我國被動電子元件產銷值年增率分別為-2.35%、3.44%，其中生產值減幅與 2013 年相比略有擴大，但觀察銷售值卻是擺脫 2013 年小幅衰退之窘境，顯然我國境內產出貢獻不若海外產出更為積極，甚至因應若干來自於海外訂單挹注，後續產出配合乃至於新增產能釋出也多以海外據點為重，縱然有部分委外代工訂單係由國內先行接單，但也都轉由海外產出供貨，可知我國本產業經營重心更趨重於海外據點。況且近年來我國廠商對於中國當地市場需求力道深具信心，考量以往國際品牌大廠所需高階被動電子元件多由日韓系大廠所把持，縱然在若干特殊規格元件尚能獲得部分訂單挹注，但對於本身在大宗規格元件產銷卻沒有明顯助益，反倒是承受價格走跌之壓力；更何況近年來國際品牌勢力也有所鬆動，係因終端產品高規低價已成為主要發展趨勢，又以智慧型手機之演進最為直接，因此轉而突顯在其他品牌勢力之崛起，其中單就中國本地業者之版圖擴張速度甚快，甚

至更是壓垮部分國際品牌大廠之市佔率及其地位。正因著眼於中國內需市場之龐大商機，使得我國本產業在境內外產銷活動分化態勢更為明顯，使得境內產銷營運已無法充分反映實際業務變化，境外業績優異表現更是彰顯本產業景氣回升之關鍵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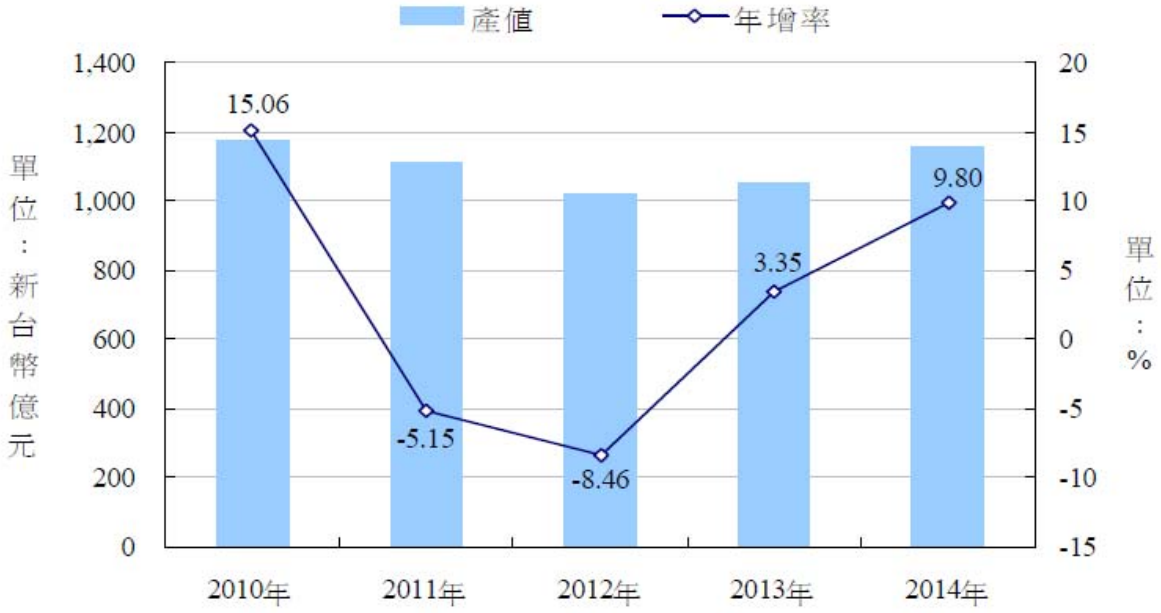

注：1. 我國被動電子元件產值係包括台商在台灣、中國及其他地區之產值。

2. 被動電子元件包括電阻、電容、電感以及射頻被動元件等產品。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ITIS 計畫、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5 年 3 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SMD 封裝材料

本公司於封裝材料產品部分，主要係 SMD 封裝材料之加工及銷售廠商，位處 3C 電子零組件產業中游之位置，上游為紙帶、膠帶及塑膠材料供應商，下游則為電子零組件製造商，茲將本公司所處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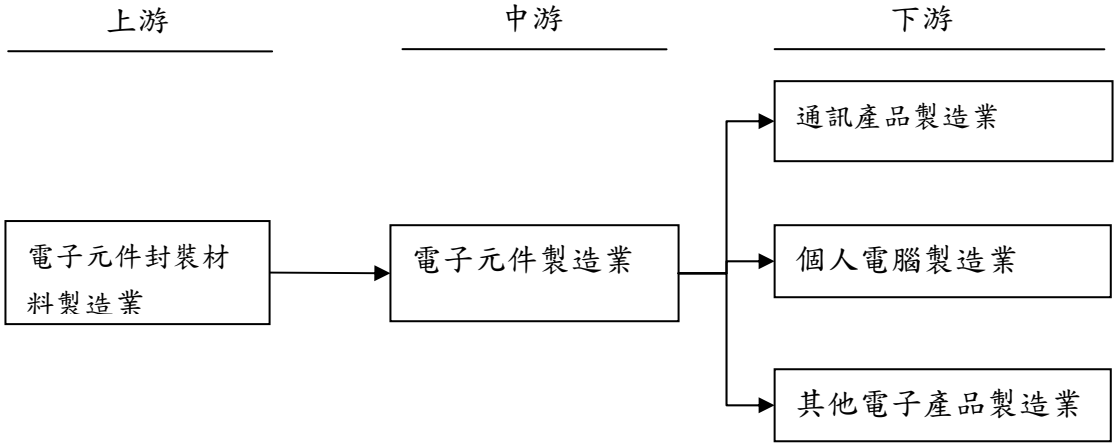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台灣趨勢研究及本公司提供

(2)SMT 設備及鐳射設備

本公司於設備產品部分，主要係 SMT 設備銷售代理及雷射設備之研發製造組裝銷售廠商，位處 3C 電子產品產業上、中游之位置，上游為 SMT 設備及鐳射設備模組或零組件供應商，下游則為 3C 電子產品及相關零組件製造商，茲將本公司所處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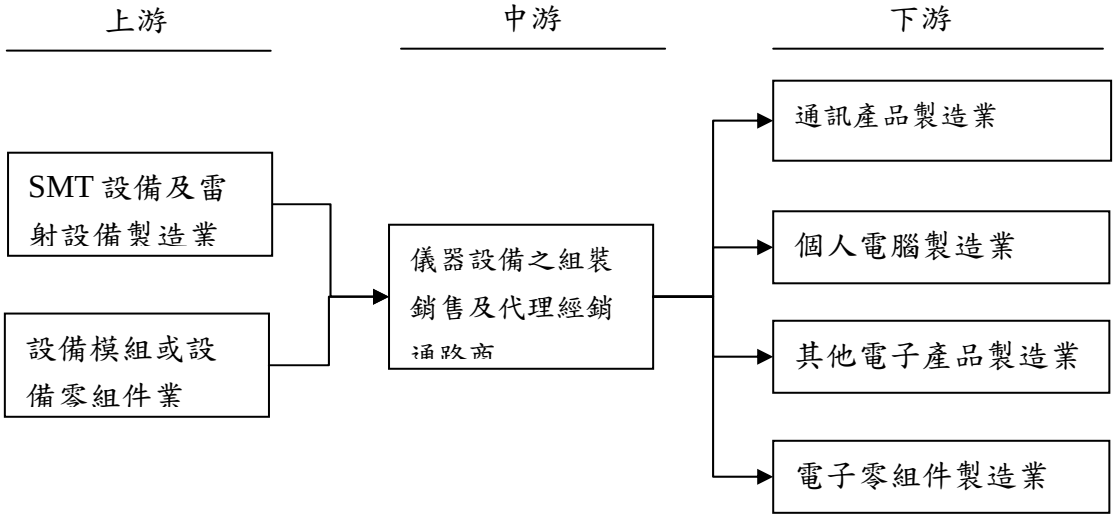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小型化、薄型化

由於電子產品朝小型化、可攜帶化發展且以輕、薄、短、小與多功能為基本訴求，連帶使得電子產品之零組件小型化亦成為時勢所趨，體積較傳統固定電阻器小之表面黏著元件(Surface Mount Device, SMD)配合表面黏著技術(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SMT)之普及將廣泛地應用於全自動化製程上，在此一市場趨勢下，產品精密度及複雜性高之表面黏著式之電子元件，由於其廣泛應用於資訊、通訊等高附加價值產業中，將持續成為市場發展之主流。

(2)發展小尺寸之產品

電子元件小型化是市場之趨勢，小於0.01ohm-cm之SMD與ALD已陸續推出，另外在電子產品數位化及智慧化趨勢下，代表高精密度之電子元件及製程及檢測設備是未來發展重點，而小尺寸之SMD封裝材料及符合小尺寸規格之製程及檢測設備也是未來產品開發之方向。

(3)可靠度增加、穩定的品質是需求的重點

SMD封裝材料產品單價低廉，對其下游電子元件廠商而

言，封裝材料品質之穩定遠重於成本的降低，目前台灣封裝材料之生產技術已達世界水準，封裝材料品質已獲得客戶之肯定，應可在國際市場上與日本產品一爭長短。

就上述行業未來發展趨勢觀之，表面黏著元件封裝材料及表面黏著技術設備製造商能否持續推出應用於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將成為該業者能否在競爭市場上取得優勢之關鍵因素仍領先其他同業。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1) SMD 封裝材料

本公司紙帶打孔技術成功研發兩倍速度紙帶打孔專用機，發展打孔加工製程的機台E 值定位機構，減少E 值不良率，降低客訴。在打孔品質方面，市場上常因方孔直角度不佳或產生毛邊造成晶片包不順或P&P 吸料不順，本方公獨自研發出高溫毛邊燒除技術，並已成功應用於tape 加工製程，可提供客戶更高品質之無毛邊tape。以外也自行研發冲孔模設計改良，封下膠機構與現行打孔機連線及封帶，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本公司另有以塑膠原材製成之元件封裝載帶，此類載帶適用於各種元件封裝，如電容電阻、可變電阻器、IC、LED、繞線型晶片電感、電晶體、半導體等，材質可分PC、PS、PET 等塑膠原料，主要提供給半導體、LED 產業適用，本公司主要技術是自行研發品質良好、特殊規格之模具，以提供客戶客製化服務，此外，本公司也研發成功較高速之成型機種，以提高產能，維持供貨之穩定性。

(2) SMT 雷射機器設備

本公司台灣廠及新加坡廠研發生產製造各項應用雷射設備機，並以「Laser Tek」自創品牌行銷，適用於各相關產業，提供給客戶客製化的服務，本公司開發的雷射機器設備除厚膜精密雷射切割調阻機、阻值量測機與薄膜精密雷射切割調阻機外，本公司也成功開發微電阻0201 雷射切割專用機、陶瓷基板畫線加工機、FPC 軟性PCB 之外型雷射切割機、SMT STENCIL 鋼板切割機、01005 UV 雷射畫線專用機等各種雷射應用機型，在雷射應用領域內，本公司仍持續投入研發更新型、更廣泛的雷射應用設備機。

2.最近年度研發計畫與支出

103 年度投入研發之技術與產品：

年度	103 年	截至 104 年 4 月止
開發成功技術與產品	（1）玻璃雷射畫線機 （2）玻璃雷射鑽孔機 （3）高速 scanner 陶瓷鑽孔機開發 （4）picosecond FR4 軟板切割機 （5）2 代高速 IR 畫線鑽孔機開發 （6）電感電容 AOI 雷射檢測機 （7）雷射焊接機	（1）高速 scanner 陶瓷鑽孔機開發完成 （2）電感電容 AOIAOI 雷射檢測機

最近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104 年 4 月止
研究發展費用	29,417	11,356

3.計畫開發產品項目：

產品名稱	內容
Picosecond雷射的加工運用	強化玻璃切割,藍寶石雷射切割鑽孔, 散熱基板雷射切割鑽孔,頻率天線修整機等運用範圍
Robot 機械臂經打標機	三軸 robot 機械臂取代傳統晶圓流道應用
Uv 微盲孔鑽孔	運用在多層軟性電路板的貫穿孔,盲孔的加工運用
AOI 影像視覺運用	被動元件尺寸越來越小,辨識難度門檻越來越高,必須提升精度更高的視覺系統與光學系統

4.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投入產品研發，提高市場競爭力，預估104年度總研發經費約30,000仟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持續擴大各產品線銷售

本公司一向以客戶需求為發展中心,希望能提供客戶更完整的產品。本公司在SMD捲裝材料產品類別內，同時提供被動元件產業、半導體及LED等產業所需求之元件捲裝材料，提供適合各項元件之不同需求，本公司持續擴展亞洲區客戶，以增加整個市佔比率。

B.持續研發鐳射機器設備應用

本公司銷售製造產品除SMD捲裝材料外，另一大類則為設備產品，本公司提供適用不同產業的SMT與雷射機器設備，並持續針對客戶提供全產品服務,研發各類設備以協助客戶解決

製程上問題，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繼續朝建立「LASER TEK」全球 SMT 供應鏈最大供應商品牌的願景邁進，以雙核心策略攻勢，佈局材料業務(SMD)與設備製造(SMT)等兩大面向的發展，積極進位至全球市佔率 OVER 50%的領導品牌與高度。

B. 發展同心圓策略：以客戶為發展中心，在資源有限的情況下，周邊的輔助產業或次產業應積極扮演更專業的輔助角色,本公司將努力朝向成為全球第一 SMT 解決方案的供應商。

C. 繼續積極投入發展研發各種不同之相關 SMT 相關應用之利基型機器設備產品，加大雷射應用之深度與廣度，對各種可以使用雷射取代之應用進行研發，以期將產品多樣化與客製化，開發藍海市場，成為公司將來獲利之利器。

D. 深植人力培育計畫，以佈局全球行銷為目標，強化公司人力資源，提高產品質量管控與客戶售後服務，成功建構全球供應能力與效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及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收淨額	佔營收淨額比率(%)	營收淨額	佔營收淨額比率(%)
內銷		536,393	27.63	467,971	24.46
外銷	亞　　洲	1,292,900	66.61	1,311,669	68.55
	美　　洲	29,782	1.53	30,505	1.60
	歐　　洲	81,987	4.23	103,173	5.39
	非　　洲	-	-	-	-
	小　　計	1,404,669	72.37	1,445,347	75.54
銷貨收入淨額		1,941,062	100.00	1,913,318	100.00

本公司主要從事SMD封裝材料、SMT設備代理銷售與雷射設備加工製造及銷售等業務，以我國目前產業發展言，表面黏著元件以被動元件發展最為蓬勃，本公司以國巨等國內被動元件大廠為主要銷售對象，目前國內與本公司從事相同業務僅有台灣電材、日東電工及瑋鋒等三家公司。本公司鐳射設備主係自行研發製造並銷售適用各產業的雷射應用機型，對象為台、日系客戶以及大陸廠商，主要集中在亞洲地區。

本公司對產品品質要求嚴格，長期以來致力於提高SMT鐳射設備之產品應用功能，並提供客戶一系列之解決方案，在整個SMT的製程中SMD材料、鐳射設備及SMT檢測儀器，均可提供一次購足(One-Stop Shopping)的服務，加上本公司品質穩定，產品深受市場認同。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供給面

這世紀以來智慧行動通訊興起，多媒體應用領域擴大，以及世界各國積極推動資訊化基礎建設並開發通信市場，帶動了全球行動裝置等資訊、通訊產品及其週邊產業蓬勃發展。而被動元件是電子產品中必要之關鍵零組件，隨著全球資訊及通訊市場規模持續擴大，預計對被動元件之需求量亦將持續增加。近年來，台灣資訊電子業憑藉優秀之高科技人才、技術與國內充沛之資金以及上、中、下游健全之產業結構，已成為全球資訊電子產品之製造中心，未來隨著台灣資訊及通訊產業蓬勃發展，將可提供國內被動元件產業極佳之發展機會。

SMT 技術為電子產品微小化之生產製程中不可或缺的元素，SMT 設備及鐳射設備則隨終端應用產品之發展，預期其需求亦將隨之成長。

(2)需求面

被動電子元件產業應用市場相當廣泛，舉凡所有電子產品幾乎均需用到被動電子元件，其應用市場主要可區分為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三大領域。

本公司設備產品亦是隨著被動元件、智慧型手機、個人電腦及連網電視終端應用產品製造商產能擴充帶動增加資本支出計畫，而隨之產生設備需求，因此本公司產品需求能保有持續性。

(3)未來成長性

雖然每個電子產品所需被動元件之數量不一，但是以現今全世界積極發展推出各式各樣的消費性電子產業而言，相關的元件與設備仍有未來之成長性。

3.競爭利基：

(1)優異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具有優異之經驗與技術，對於關鍵性技術、產品品質以及市場脈動均能有效掌握。本公司主要經營者對於被動元件相關產業及雷射設備產業均具有相當的專業素養，且擁有多年被動元件產業及雷射設備產業的豐富經驗，所挑選之研發及技術支援人員更對被動元件產業及雷射設備產業專業知識及市場趨勢有充分之瞭解，其所組成陣容堅強之經營團隊係本公司立足於被動元件產業及雷射設備產業之根基。

(2)擁有核心之技術平台

本公司擁有鐳射應用設備機台自行研發及組裝之專業技術能力，且能提供對客戶客製化的研發設計，在客戶產品開發及規劃期間能適時提供技術及產品上之支援，在功能上更能貼近客戶之需求，並在產品設計上更易於進行改善計畫，使得本公司之專業技術得以維持國際級之水準。

(3)完整及穩定之設備產品代理線

本公司與世界知名大廠 Cyber Optics、Dek 及 Cyber TECH 等主要供應商均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提供客戶多元化之設備產品，如：錫膏測厚儀、AOI 自動光學檢查系統、鐳射非接觸掃描儀及 SMT 印刷設備等設備產品，配合台灣設備供應商之產品，如：錫焊爐等，再加上本公司自行組裝之鐳射設備，使產品組合幾乎能涵蓋 SMT 全製程。另本公司與各主要供應原廠均合作多年，其所代理設備產品之來源穩定性亦無庸置疑。故本公司所取得代理權之穩定性及多元化爲本公司未來發展奠定穩固之基礎。

(4)自有品牌建立與多樣化產品

本公司在 SMD 封裝材料之產品包括上下膠帶、紙帶與打孔紙帶等，並採取共同搭配銷售方式,提供客戶一次購足的服務，減少下游客戶作業成本，此外，本公司產品線尚包括 SMT 生產線上多樣設備之代理買賣，以及本公司鐳射設備產品以「LASER TEK」品牌行銷全球，從自行研發行銷以來，業績大幅成長及接獲許多國內外客戶訂單顯示本公司品牌及形象建立相當成功，且本公司積極開發各式產品，開發多樣化產品，以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進而提高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

4.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全球資訊及通訊市場蓬勃發展

近年來隨著智慧行動通訊興起，多媒體應用領域擴大，以及世界各國積極推動資訊化基礎建設並開發通信市場，帶動了全球行動裝置等資訊、通訊產品及其週邊產業蓬勃發展。而被動元件是電子產品中必要之關鍵零組件，隨著全球資訊及通訊市場規模持續擴大，預計對被動元件之需求量亦將持續增加。近年來，台灣資訊電子業憑藉優秀之高科技人才、技術與國內充沛之資金以及上、中、下游健全之產業結構，已成為全球資訊電子產品之製造中心，未來隨著台灣資訊及通訊產業蓬勃發展，將可提供國內被動元件產業極佳之發展機會。

SMT 技術為電子產品微小化之生產製程中不可或缺的元素，SMT 設備及鐳射設備則隨終端應用產品之發展，預期其需求亦將隨之成長。

B.中國大陸物價高漲，帶動人工成本上漲

中國大陸近幾年來發展迅速，經濟熱絡伴隨著物價高漲，民生物資等生活成本逐步提升，再加上歐美市場經濟景氣不振影響之下，中國政府為維持經濟高速成長，加速發展中國國內內需市場，中國政府為提振國內民眾消費購買力，不斷調升勞工基本工資，導致身為世界工廠之中國大陸地區人工成本不斷上漲。本公司封裝材料之生產自動化程度極高，產線所需人力有限，故較不受人工成本漲價之影響，而設備產品則受益於人工成本漲價之影響，自動化設備需求大增，SMT 設備及雷射設備銷售於近幾年大幅成長，未來本公司設備產品出貨量將隨著 SMT 廠商製程逐步提高產線自動化程度而逐步增長。

C.跨足多種產業，產品類型多

本公司銷售產品跨足多種電子產業類型，不受單一產業景氣循環的影響，且本公司憑藉擁有多項產品的優勢與研發的技術，除了產業市場可以互相結合外，也可以滿足客戶單一或全面的需求，本公司除了自製研發的設備機台有多重的應用外，提供銷售代理設備業務，也代理多家知

名品牌的設備，提供各客戶不同的需求。

(2)不利因素：

A. SMD封裝材料價格競爭漸趨激烈

大陸封裝材料製造商因自行研發封裝材料所需原材，因此可以提供價格較日本原材低廉的封裝材料，雖品質仍差，但已改變 SMD 封裝材料市場產品價格競爭結構，未來封裝材料之產品價格將日趨激烈。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將持續使用日本品質較佳之原材外，近年也將部分產品改使用價格較低的原材來源，以分別提供客戶不同的需求。此外，本公司也積極更新自動化生產設備，研發相關的加工技術，降低生產成本，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及優良的品質取得客戶的信賴。

B. 部份重要原材料須由國外進口

本公司產品所用部份重要原材料－紙帶原材仍由國外廠商所控制，目前紙帶原材之市場主要仍由日本以及大陸廠等掌握，一旦市場供應失調，易導致價格劇烈變動與供貨不足等情形。

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直持續與主要供應廠商維持良好及長期合作關係，也維持多家供應商經營往來，以便隨時適度調整採購來源，避免進貨過於集中少數廠商，以降低營運風險，並減少對單一供應商之依賴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業	產(商)品項目	服 務 項 目
SMD產業相關產品	晶片封裝膠帶、紙帶	SMD LED（藍光、白光發光二極體)、SMD 電晶體、SMD 二極體的突波抑制器（TVS)、蕭特基體（Schottky)、標準整流二極體（STD Rectifer)、快速整流器、(Fast Diode)、超快速二極體（Ultra Fast)、SMD NTC Thermistor、SMD Varistor、電阻、電容、電感..等。
	半導體元件封裝載帶	適用於各種元件封裝，如電容電阻、可變電阻器、IC、LED、繞線型晶片電感、電晶體、半導體等，材質可分 PC、PSS、PET 等塑膠原料。
	包裝測試機	測式包裝機 ， 乃為三機一體之設計 ，(包含打 孔 機 、測試機、捲帶機)。適用於SMD元件(電阻、電 容、電感)之產品測試包裝，並將其元件測試完成後， 包裝成帶收齊成捲。
	LED自動包裝機	專為SMD元件(R,C,L,LED,Diode,Fuse,NTC)測試包裝所設計之機台，含多道外接電性測試擴充功能，測試完後包裝成帶，收齊成捲之功能。 產品特點： 完全自動化包裝、測包速度保證、主要零件鎢鋼防磨耗特殊設計、LED防靜電設計、中英文操作介面、測試機可依照產品與客戶需求另加CCD外觀檢視選擇配備。
SMT產業相關設備	SE-300 全自動線上錫膏檢測機	1.直接連結在 Printer 後，全自動 100%全檢，可量測 3D Height True Volume、Area & Bridge. 2.可高速檢測的零件有：BGAs、Fine Pitch QFPs、CSPs、0402…etc。 3.檢測速度可分成 High-speed & High-Resolution 二種模式，最快可測到 29.0cm²/sec. 4.檢測程式可輸入 Gerber data、BOM、AssemblyDrawings、CAD XY data…etc，將其轉成 SE-300 使用的程式，使程式製作容易。
	FlexUltra HR AOI自動光學檢查系統	1. In Line 放置在迴焊爐(Reflow)前後，檢測置件機良率及迴焊後零件狀態。 2.可檢測零件是否缺件、極性、歪斜、焊點品質、零件腳彎、字元及 Logo 辨識..etc 。 3.SAM(Statistical Appearance Modeling) 。 4.CAD x-y、BOM 輸入轉換成檢測程式，程式教導容易。 5.提供檢測零件影像導覽及不良分析報告，迅速掌握不良品，並提供資料給 Rework Center，降低 ICT Test Cost。 6.SPC KAnalysis Application-Web Accessible HTML Charts。 7.提早發現不良並找出置件製程的變異。 8.高解析度影像擷取,能檢查所有零件種類,目前能檢測 0201/01005 零件。 9.可與 SE300 Ultra 錫膏檢查機共享資料,提供 SMT 製程資料追蹤。
	V50 鐳射非接觸剖面掃描儀	1.2D 非接觸式掃描系統 適用於厚膜印刷，混成電路(Hybrid Circuit),BGA,TAB 及 FLIP/CHIP,SOLDER BUMPING 厚度量測,SMT 印刷錫膏量測。 2.鐳射非接觸式量測，乾膜及濕膜皆可量測。 3.0.125um 動態高解析度,量測精度達 1um 。
	雷射修阻機 1.IR 激光修阻機 2.Green 雷射修阻機 3.功能性修阻機 飛快式探測儀	1.被動元件、電阻阻值雷射修整。 2.SMT 製程功能性切割，如：VCO、POWER SUPPLY、LTCC 等切割。 3.高速 200PCS/秒，高精度+-0.2%切割。 4.在基板上快速且準確地量測阻抗值，同時可精算出調阻前與調阻後的數值，主要應用於調阻電阻以及混成微電子電路。
	全固態雷射雕刻機（氣冷式, 6 to 8 W) 全固態雷射雕刻機 (High-Power, 35 to 75 W)	1.在雷射加工的應用環境中，提供雷射標誌及切割的全方位服務。 2.以精準穩定的效率呈現，這來自於我們所擁有工藝美學的雷射光源—二極體激發式固態雷射。(Nd:YAG, Nd:GdVO4, Nd:YVO4)。
	FR4 PCB 硬版切割機	1.SMT 後成品之 PCB 外廓切割成型 。 2.解決傳統 ROUTER 刀模切割的準度與空間限制 。 3.具使用彈性對各種不同形狀的 PCB 作外型精密加工且不傷已 SMT 完的產品 。 4.Fine pitch 高精度的加工提昇產品材料比 。。 5.APPLE I-PHONE 應用。 6.搭配 CO2 LASER。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晶片封裝上、下膠帶及紙帶：

原紙絕緣紙帶 → 分條機 → 打孔機 → 纏繞機 → 封裝下膠帶

→ 植入晶片 晶片封裝上膠帶。

主動元件封裝塑膠載帶：

膠粒→押出塑膠帶→分條機→成型→植入晶片→封裝上膠帶

雷射自製設備：

各項零件與雷射頭→組裝成型→軟體設計調整→測試→雷射設備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 要 原 料	主 要 供 應 商	供應狀況
表面黏著元件封裝原材	JEF SHOJT、SANTOKU、HANSOL	良 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				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銷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1	甲客戶	258,901	13.53%	註	甲客戶	240,519	12.39%	註	甲客戶	76,549	15.56%	註
2	乙客戶	63,332	3.31%	—	乙客戶	197,353	10.16%	—	乙客戶	5,691	1.15%	—
	其他	1,591,085	83.16%	—	其他	1,504,069	77.45%	—	其他	409,928	83.29%	—
	銷貨淨額	1,913,318	100.00%	—	銷貨淨額	1,941,941	100.00%	—	銷貨淨額	492,168	100.00%	—

註：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甲客戶主要為本公司轉投資集團-國創電子主要客戶，近兩年銷貨金額尚屬穩定，並無重大變化之情事。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3 年				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本公司之關係
1	B 公司	225,165	17.79%	無	B 公司	228,712	16.65%	無	B 公司	30,253	10.54%	無
2	A 公司	212,983	16.83%	無	A 公司	213,165	15.51%	無	A 公司	54,114	18.85%	無
	其他	827,595	65.38%	—	其他	932,110	67.84%	—	其他	202,683	70.61%	—
	進貨淨額	1,265,743	100.00%	—	進貨淨額	1,373,987	100.00%	—	進貨淨額	287,050	100.00%	—

A 公司主要為本公司轉投資集團-國創電子主要供應商，主係替國巨集團代工包裝 BULK，主要受國巨集團需求量影響，近兩年需求尚屬穩定；另，B 公司為主要集團原材料供應商，主要近年被動電子元件需求穩定，本集團 SMD 部門出貨穩定，因此 B 公司採購金額亦隨之攀增。整體而言，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米；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註 1)	產能	產量	產值(註 1)
SMD 封裝材料	—	1,723,871	809,921	—	4,033,352	886,599
SMT 製品	—	48	39,843	—	28	26,110
鐳射製品	—	1,024	70,246	—	987	53,382
半導體設備	—	1	9,960	—	7	62,199
其他(註 2)	—	—	288,810	—	—	302,124
合計	—	—	1,281,780	—	—	1,330,414

註 1：列示製造產量與產值，不包含買賣進量與進值。

註 2：主係晶片包裝、半導體零組件、空調委外加工與 LED 組裝等產出金額。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SMD 封裝材料	—	267,720	—	637,465	—	258,516	—	640,777
SMT 製品	—	115,982	—	30,482	—	90,036	—	42,797
鐳射製品	—	98,418	—	541,878	—	58,521	—	361,957
半導體設備	—	10,487	—	—	—	8,847	—	44,254
其他	—	43,786	—	194,844	—	52,051	—	355,562
合計	—	536,393	—	1,404,669	—	467,971	—	1,445,34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例。

單位：人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人)	間接人員	213	230	207
	直接人員	150	159	153
	合 計	363	389	360
平 均 年 歲(歲)		34.63	33.93	33.91
平均服務年資(年)		4.60	4.25	4.75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	-	-
	碩 士	6.89%	6.94%	7.50%
	大 專	30.30%	46.53%	31.11%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高中以下	62.81%	46.53%	61.39%

四、環保支出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政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本公司主要從事表面黏著元件封裝用之上、下膠帶及紙帶加工製造，並導入 RoHS 規範要求，依法令規定非屬現階段水污染、空氣污染防治公告之事業種類，並無環境污染之虞。此外，本公司平時對於工廠週遭環境即予以妥善維持，且完全符合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環保單位之要求。

（二）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環境污染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秉持尊重員工、照顧員工、培育員工的信念，希望透過充實與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因而本公司員工皆能發揮團隊精神，配合公司政策，彼此合作無間，使勞資之間充滿和諧的氣氛。此外，本公司訂定員工行為守則，將員工服務應遵守之守則明定，使員工能確實遵行。以下是本公司致力於勞資和諧關係之具體措施：

1. 員工分紅

為使全體員工能同心協力、共創未來，依據營運結果估列一定比例之員工分紅費用。本公司一向秉持尊重員工、照顧員工、培育員工的信念，希望透過充實與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2. 進修與教育訓練

進修與教育訓練是本公司培育員工一貫秉持的信念，因此由人力資源處及各部門主管共同擔負此責。從新進員工的新人訓練、專業技能訓練乃至管理階層訓練，期能培養出具有高度人文素養、專業素養及正確工作價值觀的優秀人才。本公司相信，唯有持續且有計劃的進行人才培訓與投資並保持優勢的人力資源素養，才能使企業不斷的成長、茁壯。

本公司最近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成果如下：

課程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管理類	36	32	259,161
一般類	98	228	
專業類	186	362	
品管類	6	32	
語文類	286	96	
工安環保	33	76	
職能類	5	20	
總計	650	846	

3. 溝通管道

本公司採人性化管理，為尊重員工特別設有溝通座談會、意見箱、部門會議等多種溝通管道，供同仁與各級主管做單向或雙向的意見表達或溝通。

4. 福利委員會概況

福委會每年定期舉辦員工旅遊、部門聚餐、藝文講座…等活動。除此之外，尚有婚喪、生育、住院補助金。

5. 其他福利措施

社團活動：公司內所有的社團都為自發性召集同好所組成，並由福利委員會經費補助下定期或不定期舉辦文康活動。

保　　險：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公司員工團體健康保險。

員工健康檢查：公司定期舉辦完備的員工健康檢查。

6.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為建立長遠和諧勞資關係，已訂立員工退休辦法，並申請成立職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 6%限度內提撥退休基金於中央信託局，凡合乎員工退休辦法規定條件之員工退休時，均得申請。

7.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照相關法令實施，故勞資關係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故無任何爭議發生。

8. 勞工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對於勞工之工作環境，均依照相關法令實施，定期實施勞工工作環境檢測、建物公共安全檢查以及消防安全檢查，另針對勞工安全衛生，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宣導。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本公司向來重視勞資關係，並盡力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故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損失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及未來均將充分遵循勞工法令及加強福利措施，建立互動式之溝通及申訴管理。本公司之勞資關係向來理性和諧，近二年度並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因此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極少。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0.01.01~109.12.31	土地租賃	無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0.08.01~105.07.31	土地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2,831,045	2,662,344	2,920,005	2,890,9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3)				255,319	245,446	254,932	248,791
無形資產				154,143	122,029	57,559	56,476
其他資產(註3)				139,034	140,686	166,609	220,545
資產總額				3,379,541	3,170,505	3,399,105	3,416,8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53,159	1,633,853	1,751,164	1,656,196
	分配後			1,906,130	1,692,621	註4	註4
非流動負債				257,800	240,372	147,754	231,48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10,959	1,874,225	1,898,918	1,887,678
	分配後			2,163,930	1,932,993	註4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63,930	1,256,287	1,458,802	1,488,306
股本				830,614	839,546	839,546	839,546
資本公積				218,271	132,824	132,824	132,8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7,695	269,174	383,556	433,718
	分配後			264,724	210,406	註4	註4
其他權益				(63,634)	14,743	102,876	82,218
庫藏股票				(71,130)	0	0	0
非控制權益				36,766	39,993	41,385	40,82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68,582	1,296,280	1,500,187	1,529,128
	分配後			1,215,611	1,237,512	註4	註4

註1：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業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註3：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再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1,270,579	992,289	1,020,7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3）				163,112	165,081	179,699
無形資產				898	6,260	4,945
其他資產（註3）				1,574,079	1,656,766	1,872,903
資產總額				3,008,668	2,820,396	3,078,2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06,179	1,303,751	1,445,964
	分配後			1,559,150	1,362,519	註4
非流動負債				270,673	260,358	173,5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76,852	1,564,109	1,619,492
	分配後			1,829,823	1,622,877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31,816	1,256,287	1,458,802
股本				830,614	839,546	839,546
資本公積				218,271	132,824	132,8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7,695	269,174	383,556
	分配後			264,724	210,406	註4
其他權益				(63,634)	14,743	102,876
庫藏股票				(71,130)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31,816	1,256,287	1,458,802
	分配後			1,178,845	1,197,519	註4

註1：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本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再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3.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流動資產		1,211,597	1,166,329	1,274,965	不適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1,482,619	1,594,066	1,525,974			
固定資產		99,335	180,396	173,424			
無形資產		—	—	—			
其他資產		31,474	47,056	20,207			
資產總額		2,825,025	2,987,847	2,994,5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20,099	1,123,491	1,458,447			
	分配後	966,808	1,180,348	1,511,418			
長期負債		538,561	482,742	234,167			
其他負債		182,719	85,188	75,10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41,379	1,691,421	1,767,720			
	分配後	1,688,088	1,748,278	1,820,691			
股本		756,916	801,757	830,614			
資本公積		298,609	276,561	218,2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67,267	450,359	377,177			
	分配後	320,558	336,645	324,20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015)	(22,397)	(20,30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1,901)	(51,744)	(106,06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56)	(2,900)	(1,711)			
庫藏股票		(110,174)	(155,210)	(71,13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83,646	1,296,426	1,226,850			
	分配後	1,136,937	1,239,569	1,173,879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流動資產		2,828,294	2,766,130	2,843,155	不適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58,164	65,932	56,824			
固定資產		224,369	296,948	268,895			
無形資產		—	159,650	153,245			
其他資產		31,474	68,017	46,587			
資產總額		3,164,020	3,356,677	3,368,7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06,068	1,399,309	1,805,427			
	分配後	1,252,777	1,456,166	1,511,418			
長期負債		538,561	482,742	234,167			
其他負債		177,369	80,267	65,49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21,998	2,022,318	2,105,090			
	分配後	1,968,707	2,079,175	2,158,061			
股本		756,916	801,757	830,614			
資本公積		298,609	276,561	218,2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67,267	450,359	377,177			
	分配後	320,558	336,645	324,20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015)	(22,397)	(20,30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1,901)	(51,744)	(106,06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56)	(2,900)	(1,711)			
庫藏股票		(110,174)	(155,210)	(71,130)			
母公司股東權益	分配前	1,283,646	1,296,426	1,226,850			
	分配後	1,136,937	1,239,569	1,173,879			
少數股權		58,376	37,933	36,766			
股東權益總計	分配前	1,342,022	1,334,359	1,263,616			
	分配後	1,195,313	1,277,502	1,210,645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2,181,049	1,913,318	1,941,062	492,168
營業毛利			431,643	365,249	498,827	132,796
營業損益			123,814	85,337	208,624	58,4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202)	(56,197)	(47,969)	1,783
稅前淨利			101,612	29,140	160,655	60,24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1,137	9,302	170,077	50,05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91,137	9,302	170,077	50,0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8,004)	77,816	92,598	(21,1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133	87,118	262,675	28,94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1,749	8,264	170,007	50,16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12)	1,038	70	(1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4,300	83,891	261,283	29,50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67)	3,227	1,392	(563)
每股盈餘			1.09	0.10	2.03	0.60

註：除104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簽證，101年至103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簡明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1,113,870	849,637	924,583
營業毛利			288,279	211,846	234,104
營業損益			147,609	71,176	85,0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9,579)	(46,162)	69,910
稅前淨利			98,030	25,014	154,97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1,749	8,264	170,007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91,749	8,264	170,0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449)	75,627	91,2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300	83,891	261,28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1,749	8,264	170,00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4,300	83,891	261,2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1.09	0.10	2.03

註：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個體簡明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2)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1,143,523	1,254,945	1,113,870	不適用		
營業毛利(註 1)	232,938	258,671	283,463			
營業利益	37,742	93,937	147,27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47,418	97,523	37,64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8,558	60,852	87,22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純益	256,602	130,608	97,69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92,990	209,190	91,796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92,990	209,190	91,796			
每股盈餘(元)	3.92	2.60	1.13			

註 1：營業毛利尚未加(減)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毛利。

註 2：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合併簡明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	2,493,512	2,519,491	2,181,049	不適用		
營業毛利	535,216	486,513	431,643			
營業利益	231,556	139,948	123,47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6,460	81,111	53,36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5,692	85,177	75,56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純益	262,324	135,882	101,27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92,693	209,350	91,184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92,693	209,350	91,184			

每 股 盈 餘 (元)	3.92	2.60	1.13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林億彰	無保留意見	—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 /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註2)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62.46	59.11	55.87	55.2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97.83	626.07	646.42	707.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2.77	162.95	166.75	174.56
	速動比率			120.79	134.64	136.83	145.66
	利息保障倍數			4.03	2.16	8.56	12.5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7	2.12	2.10	2.01
	平均收現日數			148	172	174	182
	存貨週轉率（次）			3.17	3.10	3.09	3.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7	7.63	5.32	4.52
	平均銷貨日數			115	117	118	1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07	7.64	7.76	7.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5	0.58	0.59	0.5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2	0.92	5.71	6.38
	權益報酬率（%）			7.00	0.73	12.16	13.2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2.19	3.47	19.14	28.70
	純益率（%）			4.18	0.49	8.76	10.17
	每股盈餘（元）			1.09	0.10	2.03	0.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1	0.16	0.20	0.0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55	0.45	0.75	1.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3)	0.15	0.16	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99	11.19	5.19	7.52
	財務槓桿度			1.37	1.42	1.11	1.1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與營運槓感度及財務槓桿度減少，主係103年度獲利較102年度成長許多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103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102年度增加所致。

(二)個體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 /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59.06	55.46	52.6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21.14	918.73	908.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4.36	76.11	70.59
	速動比率			71.05	63.84	56.50
	利息保障倍數			4.18	1.99	8.5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7	2.19	2.55
	平均收現日數			119	166	143.06
	存貨週轉率(次)			4.65	3.54	3.9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08	8.80	8.16
	平均銷貨日數			78	103	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69	5.18	5.3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7	0.29	0.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0	1.01	6.34
	權益報酬率(%)			7.25	0.66	12.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80	2.98	18.46
	純益率(%)			8.24	0.97	18.39
	每股盈餘(元)			1.09	0.10	2.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1	0.06	0.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29	0.37	0.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2)	0.03	0.0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47	6.78	6.84
	財務槓桿度			1.26	1.55	1.3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主係103年度海外獲利大幅增加，本期淨利較去年度成長，故獲利能力內各項指標較去年度大幅提升，且公司應付公司債已全數贖回，利息費用減少所致，利息保障倍數倍數提升。						

註1：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業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４)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４：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５：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個體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56	56.61	59.03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834.41	986.26	842.4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7.74	103.81	87.42			
	速動比率		128.12	88.62	72.68			
	利息保障倍數		20.07	6.03	4.1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9	3.37	3.07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18	108	119			
	存貨週轉率（次）		6.32	6.03	4.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84	7.10	10.08			
	平均銷貨日數		58	60	7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51	8.97	6.3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0	0.43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15	7.94	3.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4.23	16.22	7.2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99	11.72	17.73			
		稅前純益	33.90	16.29	11.76			
	純益率（%）		25.62	16.67	8.24			
	每股盈餘(元）		3.92	2.60	1.1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5	0.09	0.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73	0.53	0.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30	10.54	4.48			
	財務槓桿度		1.21	1.38	1.26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合併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58	60.25	62.49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38.17	632.13	557.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5.71	197.68	157.48			
	速動比率		207.52	158.44	125.16			
	利息保障倍數		20.39	5.54	4.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4	2.96	2.47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16	123	148			
	存貨週轉率（次）		5.11	4.15	3.1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55	9.85	8.67			
	平均銷貨日數		71	88	11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44	9.67	7.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9	0.77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82	7.18	3.5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27	15.64	7.0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0.59	17.46	14.87			
		稅前純益	34.66	16.95	12.19			
	純益率（%）		11.74	8.31	4.18			
	每股盈餘(元）		3.92	2.60	1.1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1	0.05	0.0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0.91	1.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88	9.50	9.33			
	財務槓桿度		1.06	1.27	1.37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上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

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3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億彰、王國華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陳志祥

蘇朝山

王嘉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十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第86頁至第153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第154頁至第212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920,005	2,662,344	257,661	9.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5,005	71,518	(6,513)	(9.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00	8,543	(2,843)	(33.2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85	4,717	(1,232)	(26.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4,932	245,446	9,486	3.86
無形資產	57,559	122,029	(64,470)	(52.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92,419	55,908	36,511	65.31
資產總額	3,399,105	3,170,505	228,600	7.21
流動負債	1,751,164	1,633,853	117,311	7.18
非流動負債	147,754	240,372	(92,618)	(38.53)
負債總額	1,898,918	1,767,720	24,693	1.32
股本	839,546	839,546	0	-
資本公積	132,824	132,824	0	-
保留盈餘	383,556	269,174	114,382	42.49
其他權益	144,261	54,736	89,525	163.56
權益總額	1,500,187	1,296,280	203,907	15.73

(一)變動原因及影響：

一、無形資產：無形資產主係購買子公司所產生之商譽，較前一年度減少主係 103 年度依據鑑價專家報告評估提列減損損失所致。

二、其他非流動資產：主係支付土地押標金，故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三、非流動負債：主係償還部分長期借款以及確定部分海外盈餘不予匯回而迴轉部分遞延所得稅負債所致。

四、保留盈餘：主係 103 年獲利較前年度大增所致。

五、其他權益：主係受匯率變動影響，海外轉投資淨值差異造成累積換算調整數波動所致。

(二)因應計畫：兩年度變動影響科目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941,062	1,913,318	27,744	1.45
營業成本	(1,442,235)	(1,548,069)	105,834	(6.84)
營業毛利	498,827	365,249	133,578	36.57
營業費用	(290,203)	(279,912)	(10,291)	3.68
營業淨利	208,624	85,337	123,287	144.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969)	(56,197)	8,228	(14.64)
稅前淨利	160,655	29,140	131,515	451.32
所得稅費用	9,422	(19,838)	29,260	(147.49)
本期淨利	170,077	9,302	160,775	1728.39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損益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一、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增加：主係 103 年度機台銷售狀況較前一年度增加，致使毛利率較前一年度提升，另，營業費用雖較前年度微增 3.68%，惟因毛利率約提升 7%，故致使營業毛利與營業淨利皆較去年度大幅增加。

二、稅前淨利增加：如上點所述，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較前一年度大幅增加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未有重大差異所致。

三、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 103 年度迴轉部分估列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導致本年度產生所得稅利益。

四、稅後淨利增加：如上所述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近年來多媒體應用領域擴大，新式產品陸續推出，也帶動了全球行動裝置等資訊、通訊產品及其週邊產業蓬勃發展，而被動元件是電子產品中必要之關鍵零組件，預估未來電子產業對上游零組件與生產設備之需求量仍將持續增加。預期本公司 SMD 捲裝材料、SMT 設備與鐳射設備等出貨量仍將小幅增加。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度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度來自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08,985	345,025	(358,904)	(227,903)	835,072	—	—

1.最近年度(10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主係103年度營業獲利所致。

(2)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係持有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大增所致。

(3)融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係103年度償還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預期 104 年為現金流入，主要支出係日常購料、進貨、支付薪資等營運支出，以及資本支出與支付現金股利等投資與融資支出，因營收與收款狀況穩定，故預期未來一年無現金不足情況產生，足以因應正常營運所需。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1)於大陸市場布局，並就近服務客戶，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

(2)以本業技術為核心，結合相關科技產業，增加產品之深度與廣度，並擴展客戶群，建立完整之設備產品供應鏈。

(3)配合本公司從事能源事業開發，尋求新能源之相關業務整合機會，藉由集團運籌，已達相輔相成之效。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轉投資 103 年較前一年度獲利增加約七千萬，主係轉投資公司受客戶資本支出計畫，機台銷售大幅增加，獲利提升所致。

(三)改善計畫：

加速整合各轉投資事業資源與技術，提高各轉投資事業效能，以改善及獲利能力。

(四)未來一年投資計畫：適未來營運情況而定。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長短期借款		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失
	利率	利息支出	
	1.30%~1.95%	21,237	5,318

(1)本公司 103 年底長短期借款餘額為 1,334,233 仟元，利息支出為 21,237 仟元，占當年度營收比重約 1.09%，利率波動對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將持續與各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注意利率走勢，尋求較低水準之籌資管道，以降低本公司之利息成本。

(2)本公司 103 年度外銷比重佔銷售金額 60%以上，兌換損失為 5,318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比重約 0.27%，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尚屬有限。近年來匯率起伏不定，本公司為確保公司獲利，對於匯率走勢持續追蹤，並採取下列方式因應匯率之波動：

1. 開立外幣帳戶，視資金之需求及匯率走勢，適度調節外匯部位。
2. 於業務部銷售產品報價時考量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以保障應有之利潤，並以相同進貨幣別之外幣報價，以降低匯率風險。
3. 每日蒐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
4. 預購(預售)遠期外匯或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變動幅度並未顯著影響本公司營運，故對本公司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避免通貨膨脹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財務操作以穩健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且各項投資案皆需經審慎評估後送至董事會表決通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對象僅限於子公司間之資金融通需求，且不得逾越主管機關法令及本公司內部規定之條件或限額，本公司截至目前止除子公司外，對外未有背書保證或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且均依本公司依法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處理程序規定辦理，並同時依法辦理公告申報，並無重大影響。

(3)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並依法令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另本公司買賣遠期外匯合約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變動風險，未來仍採自然平衡政策。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計畫開發產品項目：

產品名稱	內容
Picosecond硼矽酸玻璃鑽孔機	硼矽酸玻璃應用於半導體製程，藉此研發可利用Picosecond雷射超快輸出能量的應用，取代蝕刻製程，提升割鑽孔加工速度及品質。
Picosecond薄化玻璃雷射切割機	將Picosecond雷射導入薄化玻璃切割製程，目前確定可行，切割完成後，切邊無裂痕之情況，可免除修邊製程。
FR4軟板Picosecond雷射切割機	將Picosecond雷射導入FR4軟板製程，目前已完成實驗階段，實際切割情況比UV雷射切割機產生更低的熱效應，切割成品比UV雷射切割機更優。
Uv微盲孔鑽孔機	因應多層軟性電路板高密度內部微連結製程的需要，在銅箔上需要精密的微盲孔或穿孔的快速加工方案，此技術目前只有美國廠商ESI單一廠商能夠做到，因此我部門開始進行研發更高效率的新款機型。
高速 Scriber	更改為安川線馬，提升畫線機速度。
電感電容雷射 AOI 檢測機	拓展被動元件產業，拓增 AOI 雷射檢測機市場。
雷射焊接	銅材對銅材或不鏽鋼焊接，應用於 servo 快速散熱

2.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投入產品研發，提高市場競爭力，預估104年度總研發經費約30,000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主管機關針對公司治理、公司法、證交法及IFRSs等重要政策及相關法律之修訂，本公司均配合之；此外，本公司管理階層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之情形，並視情況指派專人或專案小組評估研究對於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之影響性暨因應措施，最近年度並無重要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重視企業形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進行中之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進貨方面：本公司主要從事主被動元件之捲裝材料、鐳射設備及SMT

相關設備之製造與銷售，各項業務皆有數家供應廠商供貨。最近年度並無單一供應商進貨淨額超過當年度進貨淨額之30%，且進貨來源日趨分散，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銷貨方面：本公司最近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均未超過30%，銷貨對象尚屬分散，並無過度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本公司無持股超過10%以上之大股東）股權移轉情形變化不大，對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
   本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共計三件，訴訟金額皆不大，其結果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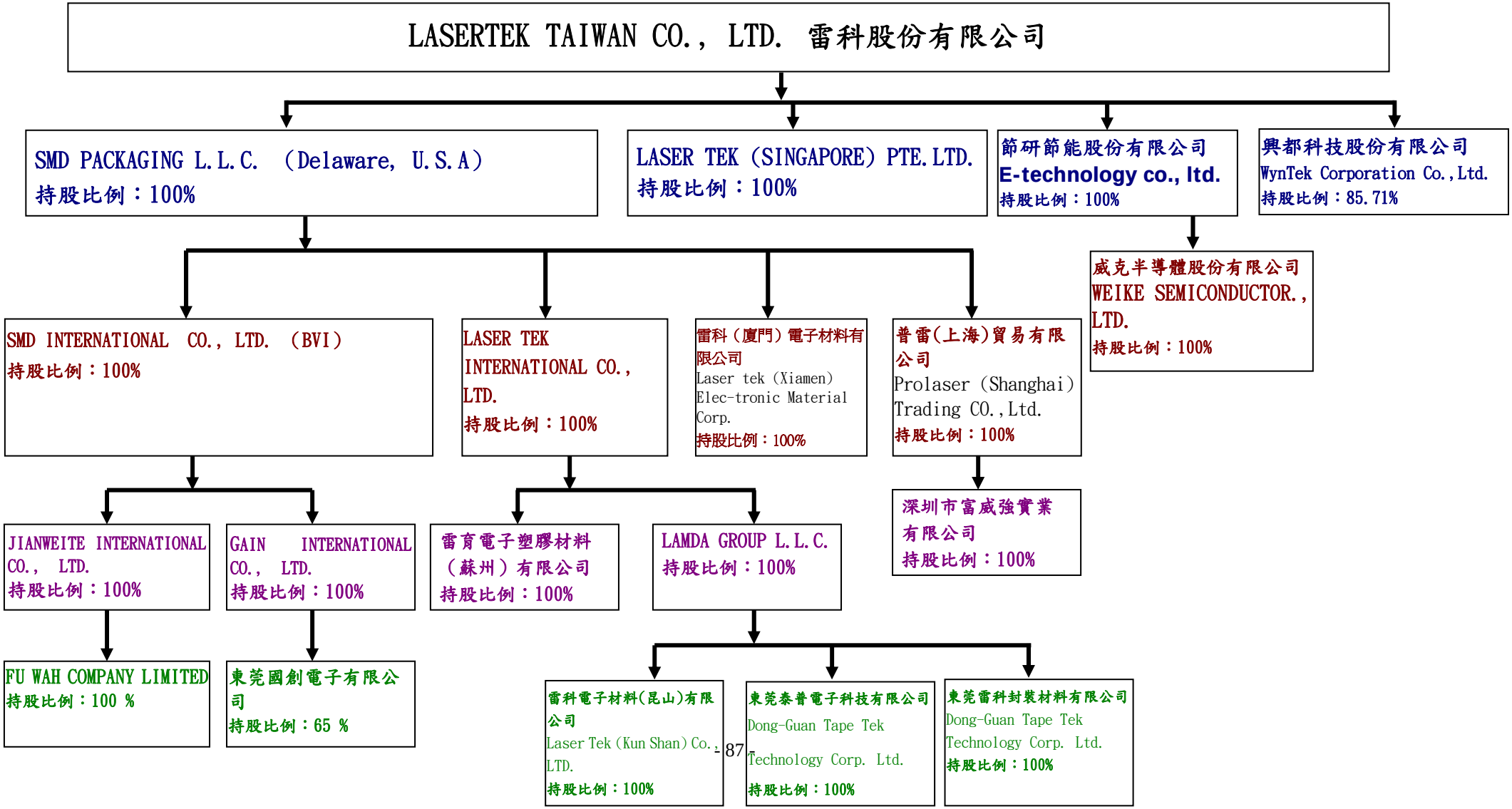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MD PACKAGING L.L.C.	USD10,678,065	控股公司
LASER TEK(SINGAPORE) PTE.LTD.	SGD3,820,000	1.FDR資訊擷取系統 2.LCD TEST 3.電子測試治具 4.鐳射調阻機
節研節能股份有限公司	NTD70,000,00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電器與電子材料批發業及國際貿易業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NTD56,000,000	電器與電子材料零售、批發業、半導體設備及零件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USD3,970,000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及 出售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USD2,905,734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及 出售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USD200,000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
雷科（廈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RMB2,600,000	紙帶、上下膠帶之產銷業務
JIANWE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USD1,320,474	主要從事SMT設備代理銷售、設備維修服務、備品銷售、SMT前端材料代理銷售等業務。
GAIN INTERNATIONAL CO.,LTD.	USD920,000	控股公司
雷育電子塑膠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USD11,100,000	生產塑膠產品、電子元器件包裝材料、設計、生產、組裝自動化設備
LAMDA GROUP L.L.C.	USD4,204,000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
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	RMB1,010,000	主要從事 SMT 設備代理銷售、設備維修服務、備品銷售、SMT 前端材料代理銷售等業務
FU WAH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USD785,146	主要從事 SMT 設備代理銷售、設備維修服務、備品銷售、SMT 前端材料代理銷售等業務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RMB14,043,260	被動元件之產銷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USD2,492,000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分條加工。
東莞泰普科技有限公司	USD1,037,000	生產與銷售元器件實用材料。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USD750,000	生產和銷售晶片封裝膠帶、晶片封裝紙帶。
興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3,500,000	電器與電子材料零售及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仟元/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SMD PACKAGING L.L.C.	董事長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鄭再興(代表人)	348,213	100%
LASER TEK(SINGAPORE) PTE.LTD.	董事長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鄭再興(代表人)	80,458	100%
節研節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鄭再興	70,000	100%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節研節能股份有限公司 黃郁婷	55,060	100%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	SMD PACKAGING L.L.C 鄭再興(代表人)	USD3,970	100%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	SMD PACKAGING L.L.C 鄭再興(代表人)	USD2,905	100%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恭正（代表人）	USD200	100%
雷科（廈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玉慧(代表人)	USD314,000	100%
JIANWEITE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鄭再興(代表人)	USD6,596	100%
GAIN INTERNATIONAL CO.,LTD.	代表人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鄭再興(代表人)	USD920	100%
雷育電子塑膠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玉慧(代表人)	USD11,100	100%
LAMDA GROUP L.L.C.	代表人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鄭再興(代表人)	USD4,204	100%
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恭正(代表人)	RMB1,010	100%
FU WAH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鄭再興(代表人)	USD785	100%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恭正（代表人）	USD920	65%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恭正（代表人）	USD2,492	100%
東莞泰普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恭正（代表人）	USD1,037	100%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註)	代表人	林恭正（代表人）	USD750	100%
興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鄭再興(代表人)	3,000	85.71%

(五)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SMD PACKAGING L.L.C.	337,640	1,674,191	47	1,674,144	0	(140)	57,796	—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83,687	67,094	35,704	31,390	43,976	(12,525)	(13,022)	—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8,444	88,385	67,445	20,940	106,813	(15,924)	(4,349)	—
雷科新加坡股份有限公司	91,642	230,834	106,904	123,930	368,260	29,948	31,215	—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125,531	659,129	766	658,364	300,775	26,679	(31,167)	—
LASERTEK INTERNATIONAL CO.,LTD	91,879	1,209,582	305,683	903,899	753,825	74,200	102,731	—
東莞泰普科技有限公司	41,166	49,654	8,017	41,638	76,438	(255)	963	—
雷科廈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3,263	0	(62)	62	0	(510)	(13,623)	—
LAMDA GROUP L.L.C.	155,599	100,589	0	100,589	0	(161)	(9,238)	—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71,635	274,998	156,906	118,092	249,867	5,833	207	—
GAIN INTERNATIONAL CO.,LTD	29,090	76,835	27	76,808	0	(74)	63	—

節研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5,240	35,952	(30,711)	34	5	(7,464)	—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56,000	72,321	105,514	(33,194)	40,859	(1,061)	(7,318)	—
雷育電子塑膠蘇州有限公司	353,468	354,588	1,155	353,433	0	(1,928)	7,555	—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41,753	86,067	6,681	79,386	6,137	104	9,187	—
深圳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	5,152	13,039	1,168	11,871	18	(3,408)	(2,499)	—
富華國際有限公司	24,826	67,927	3,794	64,132	0	(709)	1,161	—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4,645	28,244	3,267	24,977	24,265	2,440	2,914	—
興都股份有限公司	3,500	370	0	370	0	0	0	—
美萊國際有限公司	31,778	20,972	0	20,972	0	(23)	(7,815)	—

（六）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與關係報告書：請詳 86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本公司並無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鄭再興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5 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4022 號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雷科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雷科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億彰

會計師

王國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5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80048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95號22樓 / 22F, 95, Minzu 2nd Rd., Xinxing Dist., Kaohsiung City 80048, Taiwan
T: +886 (7) 237 3116, F: +886 (7) 236 5631, www.pwc.tw

雷科股[illegible]及子公司

合[illegible]債表

民國[illegible]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35,072	25	$ 1,008,985	3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5,553	1	89,067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23,347	1	29,30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7,203	-	45,62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821,203	24	665,174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20,760	4	123,441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9,656	1	26,47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9,681	2	35,846	1
130X	存貨	六(六)	415,586	12	354,995	11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45,273	1	55,910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519,590	15	220,085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081	-	7,44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920,005	86	2,662,344	8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551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65,005	2	71,518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5,700	-	8,54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3,485	-	4,71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及八	254,932	7	245,446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57,559	2	122,029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9,935	-	8,858	-
1920	存出保證金	九	59,772	2	13,180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	-	8,0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二)	20,161	1	25,87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79,100	14	508,161	16
1XXX	資產總計		$ 3,399,105	100	$ 3,170,505	100

（續次頁）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1,024,000	30	$ 1,033,624	3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5,061	-	1,656	-
2170	應付帳款		226,096	7	97,629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7,126	4	81,784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及七	112,032	3	87,839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6,354	1	9,554	-
2310	預收款項		7,860	-	7,93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及八	210,233	6	309,358	1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402	1	4,47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51,164	52	1,633,853	5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及八	100,000	3	163,333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26,848	1	54,287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七)	13,174	-	16,00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7,732	-	6,75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7,754	4	240,372	8
2XXX	負債總計		1,898,918	56	1,874,225	5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839,546	25	839,392	27
3140	預收股本		-	-	154	-
	資本公積	六(十五)(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132,824	4	132,824	4
	保留盈餘	六(十八)(二十)(二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5,121	6	195,12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28,081	4
3350	累積盈餘		188,435	5	(54,028)	(2)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400	其他權益		102,876	3	14,74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58,802	43	1,256,287	40
36XX	非控制權益		41,385	1	39,993	1
3XXX	權益總計		1,500,187	44	1,296,280	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99,105	100	$ 3,170,505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黃萌義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年度 金額	%	102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1,941,062	100	$ 1,913,3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六)及七	(1,442,235)	(74)	(1,548,069)	(81)
5900	營業毛利		498,827	26	365,249	19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7,897)	(5)	(97,291)	(5)
6200	管理費用		(172,889)	(9)	(161,017)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417)	(1)	(21,60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0,203)	(15)	(279,912)	(14)
6900	營業利益		208,624	11	85,337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46,571	2	26,32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72,054)	(4)	(57,228)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21,237)	(1)	(25,029)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1,249)	-	(26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969)	(3)	(56,197)	(3)
7900	稅前淨利		160,655	8	29,140	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七)	9,422	1	(19,838)	(1)
8200	本期淨利		$ 170,077	9	$ 9,302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3,332	4	$ 57,059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六(三)	6,123	1	23,507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六(十七)	3,143	-	(2,75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92,598	5	$ 77,816	4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62,675	14	$ 87,118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0,007	9	$ 8,264	1
8620	非控制權益		70	-	1,038	-
			$ 170,077	9	$ 9,302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1,283	14	$ 83,891	5
8720	非控制權益		1,392	-	3,227	-
			$ 262,675	14	$ 87,118	5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		$ 2.03		$ 0.10	
9850	稀釋		$ 2.01		$ 0.1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黃萌義　　會計主管：唐靜玲

資料來源：[illegible]及子公司
民國10[illegible]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股本：普通股股本	股本：預收股本	股本：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累積盈餘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兩岸換算差額	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 830,614	$ -	$ 218,271	$185,941	$ 77,041	$ 54,713	($54,321)	($ 9,313)	($ 71,130)	$1,231,816	$ 36,766	$1,268,582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180	-	(9,18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51,040	(51,040)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28,523)	-	-	-	(28,523)	-	(28,523)
股票股利	24,448	-	-	-	-	(24,448)	-	-	-	-	-	-
102年度淨利	六(二十八) -	-	-	-	-	8,264	-	-	-	8,264	1,038	9,302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五)(十七)(二十一) -	-	-	-	-	(2,750)	54,870	23,507	-	75,627	2,189	77,81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154	335	-	-	-	-	-	-	489	-	489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	-	(31,386)	-	-	-	-	-	-	(31,386)	-	(31,386)
六(十八) 以庫藏股	(15,670)	-	(54,396)	-	-	(1,064)	-	-	71,130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839,392	$ 154	$ 132,824	$195,121	$128,081	($ 54,028)	$ 549	$ 14,194	$ -	$1,256,287	$ 39,993	$1,296,280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 839,392	$ 154	$ 132,824	$195,121	$128,081	($ 54,028)	$ 549	$ 14,194	$ -	$1,256,287	$ 39,993	$1,296,280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8,081)	128,081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58,768)	-	-	-	(58,768)	-	(58,768)
103年度淨利	六(二十八) -	-	-	-	-	170,007	-	-	-	170,007	70	170,077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五)(十七)(二十一) -	-	-	-	-	3,143	82,010	6,123	-	91,276	1,322	92,59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54	(154)	-	-	-	-	-	-	-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839,546	$ -	$ 132,824	$195,121	$ -	$188,435	$82,559	$ 20,317	$ -	$1,458,802	$ 41,385	$1,500,187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郭再興

經理人：黃萌義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60,655	$ 29,14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二十六)	25,455	27,693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六)	2,586	1,986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五)	2,044	29,8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六(二)(二十四)	1,385	4,95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21,237	25,02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8,501)	(8,019)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2,839)	(2,3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九)	1,249	26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四)	654	27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978)
處分投資利益		(6,255)	(3,506)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六(二十四)	-	17,90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一)(二十四)	70,000	41,5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509	(16,431)
應收票據		28,422	4,289
應收帳款		(158,843)	50,25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81	4,238
其他應收款		6,815	(15,547)
存貨		(65,460)	153,782
預付款項		10,338	(9,35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637)	3,6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28,467	(76,8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342	29,881
其他應付款		24,748	12,862
預收款項		(76)	(6,17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929	(1,965)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7	174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980	(5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7,202	296,099
收取之利息		18,501	8,019
收取之股利		2,839	2,322
支付之利息		(21,223)	(18,592)
支付之所得稅		(12,294)	(24,3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5,025	263,511

(續次頁)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2,551)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835)	5,16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299,505)	(182,881)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656)	(18,25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8,367	57,97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六(八)	2,843	4,73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985)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2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39,072)	(14,2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73	4,816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1,032)	(2,43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6,592)	14,8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8,000	(8,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10,656	(9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8,904)	(142,0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9,624)	140,51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625	(11,164)
償還公司債		-	(509,770)
舉借長期借款		160,000	3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22,458)	(173,976)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58,768)	(28,523)
非控制權益變動		1,322	2,1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7,903)	(280,7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7,869	46,2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3,913)	(113,0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8,985	1,122,0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35,072	$ 1,008,985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黃萌義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雷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規定於民國 77 年 9 月設立，主要之業務為表面黏著元件、表面黏著技術設備、企業智慧資訊系統、雷射精密加工、雷射修整機製造加工及銷售、測試探針卡設計及銷售、印刷資材之製造及加工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12 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營業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本集團對於準則之修正並無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

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SMD PACKAGING L.L.C.(U.S.A.)	控股公司	100	100	
	LASER TEK(SINGAPORE) PTE., LTD.	FDR 資訊擷取系統、LCD TEST及電子測試冶具之產銷	100	100	
	節研節能科技(股)公司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電器與電子材料批發業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興都科技(股)公司	電器與電子材料零售及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85.71	85.71	
SMD PACKAGING L.L.C.(U.S.A.)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及出售	100	100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及出售	100	100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	100	100	
	雷科(廈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紙帶、上下膠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節研節能科技(股)公司	威克半導體(股)公司	電器與電子材料零售及批發業及半導體設備及零件維修	100	100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GAIN INTERNATIONAL CO.,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銷售SMT產業所有設備及耗材，如印刷機等相關設備，耗材如設備備品等	100	100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LAMDA GROUP L.L.C.(U.S.A.)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	100	100	
	雷育電子塑膠(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塑膠產品、電子元器件用包裝材料、設計、生產、組裝自動化設備	100	100	
GAIN INTERNATIONAL CO., LTD.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被動元件之產銷	65	65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	銷售無鉛錫製品、錫製品五金、塑膠、電子零件等材料	100	100	
LAMDA GROUP L.L.C.(U.S.A.)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元器件實用材料加工、生產及銷售自產產品	100	100	
	東莞泰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元器件實用材料	100	100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晶片封裝膠帶、晶片封裝紙帶	100	100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富華國際有限公司	銷售SMT產業所有設備及耗材，如印刷機等相關設備，耗材如設備備品等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事。

5.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

無此情事。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質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

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4)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5)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　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分類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係於目前狀況下，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

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5年～35年
機器設備	1年～10年
運輸設備	3年～ 5年
辦公設備	3年～ 5年
租賃改良	5年～10年
其他設備	1年～10年

(十六)租賃(出租人/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或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專利權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專利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

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四)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A.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B.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C.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D.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E.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五)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六)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

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八)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九)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 SMD 電子材料、SMT 相關設備及雷射設備等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佣金收入

本集團於交易中係為代理人而非主要義務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三十一)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集團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2.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做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經判斷為交易之委託人時，以應收或已收顧客款項之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佣金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委託人之特性做為總額認列收入之判斷指標：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b. 承擔存貨風險

c. 具有直接或間接定價之自由

d.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

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為$52,558。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6.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04	$ 1,23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38,320	761,485
定期存款	195,448	246,268
	$ 835,072	$ 1,008,985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

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分別為$386,635 及$74,585。

3.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9,486	$ 47,462
保本保證收益型理財產品	16,067	31,35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10,250
	$ 25,553	$ 89,067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	($ 2,717)	($ 1,638)
衍生性金融商品－匯率交換	(2,344)	(18)
	($ 5,061)	($ 1,656)
非流動項目：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2,551	$ -

1.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於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計$1,385 及$4,953。

2.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帳面價值/公平價值	信用風險	到期日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 1,402)	($ 1,402)	104.01.30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1,315)	(1,315)	104.01.30
匯率交換	日幣兌美元	JPY 55,250仟元	6	6	104.02.17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2,423)	(2,423)	104.02.17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94	94	104.03.30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21)	(21)	104.03.30

102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帳面價值/公平價值	信用風險	到期日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200仟元	($ 224)	($ 224)	103.2.20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412)	(412)	103.3.28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415)	(415)	103.4.27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398)	(398)	103.5.28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205)	(205)	103.6.27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208)	(208)	103.7.28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6)	(6)	103.2.6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6)	(6)	103.2.6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6)	(6)	103.2.6

本集團從事之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012	$ 20,012
開放型基金	12,541	21,838
	32,553	41,8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206)	(12,549)
	$ 23,347	$ 29,301
非流動項目：		
Evenstar Sub-Fund 1 Segregated Portfolio, Class D Restricted	$ 35,482	$ 44,7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9,523	26,743
	$ 65,005	$ 71,518

本集團於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6,123及$23,507。

(四)應收票據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7,303	$ 45,725
減：備抵呆帳	(100)	(100)
	$ 17,203	$ 45,625

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票據之品質。

   本集團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票據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2.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應收票據備抵呆帳並未發生增減變動之情事。
3.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票據之帳面金額。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擔保之擔保品。

(五)應收帳款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39,713	$ 702,719
減：備抵呆帳	(18,510)	(37,545)
	$ 821,203	$ 665,174

1. 本集團對客戶的收款條件約為月結後 90~180 天為原則，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係考量個別客戶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狀況等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
   本集團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3.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30天內	$ 27,444	$ 21,983
31-90天	34,619	38,567
91-180天	4,376	12,115
181天以上	30,897	85,443
	$ 97,336	$ 158,10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所進行之帳齡分析。

4. 已減損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如下：
   (1)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8,510 及$37,545。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餘額	$ 37,545	$ 8,633
提列減損損失	2,044	29,896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21,849)	(1,058)
匯率影響數	770	74
12月31日餘額	$ 18,510	$ 37,545

5.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6.本集團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六)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　品	$ 44,047	($ 16,587)	$ 27,460
原　料	220,555	(44,768)	175,787
物　料	2,949	(486)	2,463
在 製 品	62,450	(5,962)	56,488
製 成 品	167,648	(19,576)	148,072
在途存貨	5,316	-	5,316
	$ 502,965	($ 87,379)	$ 415,586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　品	$ 35,293	($ 11,209)	$ 24,084
原　料	186,346	(43,803)	142,543
物　料	6,098	(506)	5,592
在 製 品	29,987	(3,970)	26,017
製 成 品	155,581	(15,964)	139,617
在途存貨	17,142	-	17,142
	$ 430,447	($ 75,452)	$ 354,995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16,648	$ 1,512,775
跌價損失	11,927	15,191
閒置成本	8,045	8,986
存貨報廢損失	5,116	11,494
其他	499	(377)
	$ 1,442,235	$ 1,548,069

(七)預付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20,881	$ 32,095
進項及留抵稅額	9,290	7,398
用品盤存	8,305	8,975
其他	6,797	7,442
	$ 45,273	$ 55,910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華期創業投資(股)公司	$ 7,262	$ 10,105
累計減損	(1,562)	(1,562)
	$ 5,700	$ 8,543

1.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標的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等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類似投資標的之產業資訊及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等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華期創業投資(股)公司分別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進行減資，並分別退還投資款$2,843 及$4,736。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比率	金　額	比率
Media Mlife International Co., Ltd.	$ 3,485	16.62%	$ 4,717	16.62%

2.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分別為$1,249 及 $266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地	$ 32,585	$ 32,585
房屋及建築	106,838	110,014
機器設備	70,444	70,032
運輸設備	4,324	4,809
辦公設備	4,458	5,675
租賃改良	46	55
其他設備	16,668	17,304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9,569	4,972
	$ 254,932	$ 245,446

2.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移轉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 32,585	$ -	$ -	$ -	$ -	$ 32,585
房屋及建築	139,973	-	-	-	429	140,402
機器設備	269,376	10,446	(8,189)	3,144	12,053	286,830
運輸設備	11,232	475	(1,258)	783	(37)	11,195
辦公設備	12,917	665	(845)	-	333	13,070
租賃改良	676	-	-	-	14	690
其他設備	38,387	6,768	(3,202)	-	(5,105)	36,848
未完成工程及待驗設備	4,972	18,524	-	(3,927)	-	19,569
	$ 510,118	$ 36,878	($ 13,494)	$ -	$ 7,687	$ 541,189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9,959)	($ 3,579)	$ -	$ -	($ 26)	($ 33,564)
機器設備	(199,344)	(14,674)	4,794	-	(7,162)	(216,386)
運輸設備	(6,423)	(1,444)	1,052	-	(56)	(6,871)
辦公設備	(7,242)	(1,657)	774	-	(487)	(8,612)
租賃改良	(621)	(12)	-	-	(11)	(644)
其他設備	(21,083)	(4,089)	1,747	-	3,245	(20,180)
	($ 264,672)	($ 25,455)	$ 8,367	$ -	($ 4,497)	($ 286,257)

102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移轉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 32,585	$ -	$ -	$ -	$ -	$ 32,585
房屋及建築	140,077	-	-	-	(104)	139,973
機器設備	277,555	8,395	(28,539)	-	11,965	269,376
運輸設備	11,629	-	(553)	-	156	11,232
辦公設備	16,587	2,804	(7,751)	2,169	(892)	12,917
租賃改良	656	-	-	-	20	676
其他設備	35,850	3,381	(578)	181	(447)	38,387
未完成工程及待驗設備	-	1,911	-	3,061	-	4,972
	$ 514,939	$ 16,491	($ 37,421)	$ 5,411	$ 10,698	$ 510,118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6,412)	($ 3,574)	$ -	$ -	$ 27	($ 29,959)
機器設備	(197,068)	(16,339)	24,254	-	(10,191)	(199,344)
運輸設備	(4,664)	(1,864)	176	-	(71)	(6,423)
辦公設備	(12,984)	(1,583)	7,614	-	(289)	(7,242)
租賃改良	(569)	(10)	-	-	(42)	(621)
其他設備	(17,923)	(4,323)	287	-	876	(21,083)
	($ 259,620)	($ 27,693)	$ 32,331	$ -	($ 9,690)	($ 264,672)

(1)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有關本集團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無形資產

1.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商譽(註)		
成本	$ 166,826	$ 157,261
累計減損	(114,268)	(41,564)
	52,558	115,697
其他	5,001	6,332
	$ 57,559	$ 122,029

註：係本集團於民國 100 年購買子公司-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富華國際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股權所產生。

2.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商譽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115,697	$ 6,332	$ 122,029
本期增加	-	1,032	1,032
本期移轉	-	221	221
本期攤銷	-	(2,586)	(2,586)
本期減損	(70,000)	-	(70,000)
匯率影響數	6,861	2	6,863
期末餘額	$ 52,558	$ 5,001	$ 57,559

102年度

	商譽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153,161	$ 982	$ 154,143
本期增加	-	2,430	2,430
本期移轉	-	4,901	4,901
本期攤銷	-	(1,986)	(1,986)
本期減損	(41,564)	-	(41,564)
匯率影響數	4,100	5	4,105
期末餘額	$ 115,697	$ 6,332	$ 122,029

3.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主要帳列管理費用項下。

4.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設備部門	$ 52,558	$ 115,697

5.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推估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經參酌專家報告，係依現金流量折現法與股權價值比較法綜合評估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故商譽業已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主要考慮毛利率、成長率及折現率。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並無重大差異。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9,748	$ 7,898
其他	10,413	17,972
	$ 20,161	$ 25,870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2月3日與大陸吳江市國土資源局簽訂位於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龐金路東側、湖心西路北側地號208-58之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

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後已全額支付。

(十三)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930,000	$ 932,134
銀行擔保借款	94,000	101,490
	$ 1,024,000	$ 1,033,624
利率區間	1.30%~1.89%	1.10%~1.58%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年終獎金	$ 28,506	$ 22,577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2,083	2,483
應付薪資	15,639	13,174
應付佣金	12,964	14,809
其他	32,840	34,796
	$ 112,032	$ 87,839

(十五)應付公司債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
	-	-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 -	$ -

1.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1)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5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99 年 7 月 8 日至 104 年 7 月 8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99 年 7 月 8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以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轉換溢價率為 101%，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46.8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轉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則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應於普通股配認股基準日、合併基準日、分割基準日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訂價日按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公式調整之，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9 日起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2.5 元。

D.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101.0025%及 101.507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E.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F.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轉換公司債面額計$41,7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962 仟股。

(3)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收回並註銷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458,300。

2.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390。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7269%。

3.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1)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6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0 年 5 月 25 日至 105 年 5 月 25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0 年 5 月 25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以民國 100 年 5 月 17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轉換溢價率為 103%，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53.6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轉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以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則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應於普通股配認股基準日、合併基準日、分割基準日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訂價日按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公式調整之，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9 日起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40.1 元。

D.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101.0025%及 101.507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E.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月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F.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未有轉換之情事。

(3)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收回並註銷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600,000。

4.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79,811。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利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1835%。

(十六)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條件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依約定分期償還	$ 150,233	$ 379,358
銀行擔保借款	依約定分期償還	160,000	93,333
		310,233	472,69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10,233)	(309,358)
		$ 100,000	$ 163,333
到期日區間		104.05~106.03	103.05~104.10
利率區間		1.70%~1.95%	1.70%~1.95%

上列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七)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821)	($ 19,55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47	3,555
	(13,174)	(16,000)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13,174)	($ 16,000)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555)	($ 16,577)
當期服務成本	-	-
利息成本	(390)	(247)
精算損益	3,124	(2,73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821)	($ 19,555)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555	$ 3,50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5	64
精算損益	19	(19)
雇主之提撥金	8	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647	$ 3,555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390	24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5)	(64)
當期退休金成本	$ 325	$ 183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費用	$ 325	$ 183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3,143	($ 2,750)
累積金額	$ 1,578	($ 1,565)

(7)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參閱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84 及$45。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821)	($ 19,555)	($ 16,5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47	3,555	3,501
計畫短絀	($ 13,174)	($ 16,000)	($ 13,076)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3,124	($ 2,731)	$ 1,22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9	($ 19)	($ 40)

(10)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69。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LAMDA GROUP L.L.C.(U.S.A.)：東莞塘廈雷科電子材料廠、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雷科(廈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東莞泰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雷育電子塑膠(蘇州)有限公司、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及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月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584 及$7,946。

(十八)股　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	83,939	83,061
發放股票股利	-	2,44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5	-
註銷庫藏股	-	(1,567)
12月31日	83,954	83,939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4,448 轉增資發行新股 2,445 仟股，該項增資案業已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3.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154，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2 月 5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4.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900,000，其中保留$50,000，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轉換使用，惟截至目前為止尚未申請發行。實收資本額則為$839,546，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5.庫藏股

(1)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4)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辦理註銷庫藏股 1,567 仟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12 月 15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6.有關本公司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十九)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3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即12月31日)	$ 131,066	$ 1,758	$ -	$ 132,824

	102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133,083	$ 847	$ 84,341	$ 218,27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22	-	(87)	335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	52,868	(84,254)	(31,386)
註銷庫藏股	(2,439)	(51,957)	-	(54,396)
12月31日	$ 131,066	$ 1,758	$ -	$ 132,824

2.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參閱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二十)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得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中再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董監酬勞金，百分之二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發給，發給對象包括從屬公司之員工，其餘為股東紅利。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公司分配股東紅利時，採盈餘增資或現金股利等配合，惟其中之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當次配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此項盈餘分配之比例主要係考量公司之現金流量、股本擴充情形、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及股東權益而訂定。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4,686 及$74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875 及$260。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在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一定比率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2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2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差異為$1,218，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調整於民國 103 年度之損益中。民國 101 年度則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58,768(每股新台幣 0.7 元)及$52,971(每股新台幣 0.65 元)。民國 104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3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普通股股利新台幣 1.86 元，股利總計$156,156。

(二十一)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庫藏股票	總計
103年1月1日	$ 549	$ 14,194	$ -	$ 14,743
公允價值利得	-	6,123	-	6,123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82,010	-	-	82,010
103年12月31日	$ 82,559	$ 20,317	$ -	$ 102,876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庫藏股票	總計
102年1月1日	($ 54,321)	($ 9,313)	($ 71,130)	($ 134,764)
公允價值利得	-	23,507	-	23,507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54,870	-	-	54,870
註銷庫藏股	-	-	71,130	71,130
102年12月31日	$ 549	$ 14,194	$ -	$ 14,743

(二十二)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 1,917,415	$ 1,859,748
維修服務收入	20,239	46,766
佣金收入	3,168	6,501
其他營業收入	240	303
	$ 1,941,062	$ 1,913,318

(二十三)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股利收入	$ 2,839	$ 2,322
租金收入	2,261	1,484
什項收入	22,970	14,50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6,068	7,402
其他利息收入	2,433	617
	$ 46,571	$ 26,326

(二十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5,318)	$ 12,048
處分投資利益	6,410	4,446
贖回公司債損失	-	(17,9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	(1,385)	(4,953)
減損損失	(70,000)	(41,564)
什項支出	(1,761)	(9,303)
	($ 72,054)	($ 57,228)

(二十五)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1,237	$ 18,676
普通公司債	-	6,353
	$ 21,237	$ 25,029

(二十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2,077	$ 187,796
勞健保費用	15,093	14,197
退休金費用	7,909	8,12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070	15,922
	$ 259,149	$ 226,044
折舊費用	$ 25,455	$ 27,693
攤銷費用	$ 2,586	$ 1,986

(二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利益)費用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8,634	$ 13,9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2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068)	772
當期所得稅總額	19,094	14,67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8,516)	5,159
遞延所得稅總額	(28,516)	5,159
所得稅(利益)費用	($ 9,422)	$ 19,838

2.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7,311	$ 4,954
按稅法規定調整認列項目影響數	(37,193)	14,11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068)	7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28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9,422)	$ 19,838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超限	$ 2,031	$ 103	$ -	$ 2,134
存貨跌價損失	3,587	1,455	-	5,042
未實現兌換損失	77	(77)	-	-
未休假獎金	351	-	-	351
退休金	1,268	-	-	1,268
遞延貸項	873	(174)	-	699
其他	671	(230)	-	441
	$ 8,858	$ 1,077	$ -	$ 9,9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636)	$ -	($ 636)
投資利益	(54,287)	28,075	-	(26,212)
	($ 54,287)	$ 27,439	$ -	($ 26,848)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超限	$ 329	$ 1,702	$ -	$ 2,031
存貨跌價損失	3,360	227	-	3,587
未實現兌換損失	690	(613)	-	77
未休假獎金	464	(113)	-	351
退休金	1,268	-	-	1,268
遞延貸項	1,126	(253)	-	873
其他	726	(55)	-	671
	$ 7,963	$ 895	$ -	$ 8,8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48,233)	($ 6,054)	$ -	($ 54,287)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尚無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188,435	($ 54,028)

6.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9,760 及$9,939，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2.88%，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6.42%。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

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八)每股盈餘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0,007	83,953	$ 2.0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0,007	83,95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8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0,007	84,534	$ 2.01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264	83,939	$ 0.1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264	83,93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4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264	83,985	$ 0.10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101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九)非現金交易

1.僅有部份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878	$ 16,49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194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194)
本期支付現金	$ 39,072	$ 14,297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	$ 489
註銷庫藏股	$ -	$ 71,130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 241,178	$ 268,564
－其他關係人	52,884	54,921
	$ 294,062	$ 323,485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進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購買：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 214,825	$ 214,177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係人購買，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一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 103,217	$ 103,036
一其他關係人	17,543	20,405
	120,760	123,441
其他應收款:		
一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59,623	35,788
一其他關係人	58	58
	59,681	35,846
	$ 180,441	$ 159,287

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替關係人代付款項等。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一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 137,126	$ 81,784
其他應付款項:		
一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2,288	635
一 其他關係人	-	28
	2,288	663
	$ 139,414	$ 82,447

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主要係關係人為本公司短期墊付之款項及應付租金等之款項。

5.其他交易事項

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103年度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	收款方式	金額
其他關係人	103.10~104.09	房屋	按月收取	$ 660

	102年度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	收款方式	金額
其他關係人	102.10~103.09	房屋	按月收取	$ 660

租金支出

	103年度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	支付方式	金額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103.01~103.12	房屋	按月支付	$ 2,369

	102年度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	支付方式	金額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102.01~102.12	房屋	按月支付	$ 2,334

電子資料處理費

	103年度	102年度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及其關聯企業	$ 1,331	$ 1,282

6.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本集團部分長、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鄭再興以個人信用提供擔保。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676	$ 9,057
業務執行費用	480	661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990	2,255
	$ 12,146	$ 11,97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質押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2,955	$ 153,500	短期借款及海關保證金
房屋及建築（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31	14,424	長期借款
	$ 146,786	$ 167,92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5月間，遭孫公司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前負責人訴請給付價金＄15,000 乙案，本公司認為該原告所提之理由不合理，目前本案仍在法院審理中，尚未終局確定，本公司亦未估列相關負債入帳。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客戶訂購貨款所收受保證票據分別為$30,000 及＄1,500。
2.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00,000 及$269,475。
3. 本公司向經濟部臨廣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租賃土地之租金及公共設施建設費支付情形彙總如下：

(1)

租賃標的物	期間	每月租金
臨廣加工出口區前鎮區朝陽段694及694-3號	100.01~109.12，共10年	$ 59
臨廣加工出口區前鎮區朝陽段694及694-3號(新生路248-10、-12、-13、-15、-17、-19號)	100.08~105.07，共5年	24

(2) 上列租賃資產依簽約情形每年應付租金如下：

期間	每年應付租金
100.01~109.12，共10年	$ 708
100.08~105.07，共5年	288

上開租金係由本公司按月支付給經濟部臨廣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4.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租賃廠房之相關租金支付情形彙總如下：

(1)

租賃標的物	期間	每月租金
廠房	2008.1~2017.12，共9年	RMB 130仟元

(2) 上列租賃資產依簽約情形每年應付租金如下：

期間	每年應付租金
2008.1~2017.12，共9年	RMB1,560仟元

(三)其他

本公司與自然人合資參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辦理之土地標售案件，惟因該標案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有決標效力之爭議，目前已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處分裁定獲准，本公司已支付$18,000 作為訴訟保證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9,486	$ 2,551	$ -	$ 12,037
保本保證收益型理財產品	-	16,067	-	16,0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6,498	-	-	16,498
基金	6,849	65,005	-	71,854
	$ 32,833	$ 83,623	$ -	$ 116,456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 -	$ 2,717	$ -	$ 2,717
匯率交換	-	2,344	-	2,344
	$ -	$ 5,061	$ -	$ 5,061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57,712	$ -	$ -	$ 57,712
保本保證收益型理財產品	-	31,355	-	31,3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6,360	-	-	16,360
基金	12,941	71,518	-	84,459
	$ 87,013	$ 102,873	$ -	$ 189,886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 -	$ 1,638	$ -	$ 1,638
匯率交換	-	18	-	18
	$ -	$ 1,656	$ -	$ 1,656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或淨資產價值，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

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A.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B.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C.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3.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4.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u>匯率風險</u>

A.本集團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選擇權交易)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B. 由於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9,575	31.62	$ 302,762
美元：人民幣	9,302	6.20	294,129
美元：新加坡幣	144	1.32	4,553
日幣：新台幣	424,533	0.27	114,624
日幣：美元	5,360	0.01	1,447
人民幣：美元	50,810	0.16	259,182
新台幣：美元	5,364	0.03	5,364
港幣：美元	2,168	0.13	8,86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110	31.62	3,48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436	31.62	13,786
美元：新加坡幣	1,306	1.32	41,296
歐元：新台幣	78	38.55	3,007
人民幣：美元	1,246	0.16	6,356
新台幣：美元	6,464	0.03	6,464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12,823	29.85	$ 382,767
美元：人民幣	10,152	6.04	303,037
美元：新加坡幣	179	1.26	5,343
日幣：新台幣	310,877	0.29	90,154
日幣：美元	11,219	0.01	3,254
人民幣：美元	36,546	0.17	180,464
新台幣：美元	8,515	0.03	8,515
港幣：美元	9,174	0.13	35,412
港幣：人民幣	639	0.78	2,46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158	29.85	4,71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799	29.85	23,850
美元：新加坡幣	188	1.26	5,612
美元：人民幣	2,707	6.04	80,804
日幣：新台幣	17,215	0.29	4,992
日幣：美元	216,828	0.01	62,880
人民幣：美元	1,865	0.17	9,209
新台幣：美元	2,019	0.03	2,019
歐元：新台幣	27	41.26	1,114

D.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302,762	6%	$ 18,166	$ -
美元：人民幣	294,129	3%	8,824	-
美元：新加坡幣	4,553	5%	228	-
日幣：新台幣	114,624	7%	8,024	-
日幣：美元	1,447	12%	174	-
人民幣：美元	259,182	3%	7,775	-
新台幣：美元	5,364	6%	322	-
港幣：美元	8,867	1%	89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3,485	6%	209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3,786	6%	827	-
美元：新加坡幣	41,296	5%	2,065	-
毆元：新台幣	3,007	1%	30	-
人民幣：美元	6,356	3%	191	-
新台幣：美元	6,464	6%	388	-

	102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382,767	3%	$ 11,483	$ -
美元：人民幣	303,037	3%	9,091	-
美元：新加坡幣	5,343	3%	160	-
日幣：新台幣	90,154	15%	13,523	-
日幣：美元	3,254	18%	586	-
人民幣：美元	180,464	3%	5,414	-
新台幣：美元	8,515	3%	255	-
港幣：美元	35,412	1%	354	-
港幣：人民幣	2,467	3%	74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4,717	3%	14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23,850	3%	716	-
美元：新加坡幣	5,612	3%	168	-
美元：人民幣	80,804	3%	2,424	-
日幣：新台幣	4,992	15%	749	-
日幣：美元	62,880	18%	11,318	-
人民幣：美元	9,209	3%	276	-
新台幣：美元	2,019	3%	61	-
歐元：新台幣	1,114	7%	78	-

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借款主要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342 及$15,06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C.本集團發行之債務類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及賣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允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集團可藉由贖回權之行使以降低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A.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匯率選擇權及匯率交換交易之市場風險主要係來自其價格變化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允價值，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訂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本集團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B.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等，因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列係按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26,070	$ -	$ -	$ -
應付帳款	222,629	3,030	416	2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7,126	-	-	-
其他應付款	100,576	3,820	1,868	5,768
長期借款	212,786	81,077	20,057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2,717	-	-	-
匯率交換	2,344	-	-	-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35,005	$ -	$ -	$ -
應付帳款	94,485	1,391	185	1,568
應付帳款-關係人	81,718	66	-	-
其他應付款	67,087	8,724	11,492	536
長期借款	317,048	171,023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1,638	-	-	-
匯率交換	18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茲就民國 103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揭露如下(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而下列與子公司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 1,202	$ -	$ -	1.6	1	$10,973	-	$ -	-	$ -	$ 10,973	$ 291,760	註1、2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9,500	100,000	-	1.6	2	-	營業週轉	-	-	-	145,880	291,760	註1、2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	20,000	-	1.6	2	-	營業週轉	-	-	-	145,880	291,760	註1、2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256	20,000	-	1.6	2	-	營業週轉	-	-	-	145,880	291,760	註1、2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041	13,041	13,041	1.6	2	-	營業週轉	-	-	-	124,302	248,604	註3、4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東莞泰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14,555	-	-	3	1	36,611	-	-	-	-	36,611	932,265	註3、4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5,147	-	-	3	2	-	營業週轉	-	-	-	621,510	932,265	註3、4
2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4,475	74,625	74,625	1.6~3	2	-	營業週轉	-	-	-	170,660	341,320	註3、4
3	雷育電子塑膠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4,690	24,690	24,690	1.6	2	-	營業週轉	-	-	-	342,140	513,210	註3、4
4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814	-	-	3	2	-	營業週轉	-	-	-	30,387	45,580	註3、4
5	SMD PACKAGING L.L.C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942	-	-	3	2	-	營業週轉	-	-	-	1,580,430	2,370,645	註3、4
6	富華國際有限公司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448	10,448	10,448	1.6	2	-	營業週轉	-	-	-	12,108	24,216	註3、4

註：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1：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屬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屬短期融通資金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 2：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3：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屬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屬短期融通資金者，國內子公司間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屬 100%國外子公司貸出者，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 4：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限額，國內子公司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屬 100%國外子公司者，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註1	$ 291,760	$45,390	$ -	$ -	$ -	0	$729,401	Y	N	N	註2、3 4

註 1：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受上述之限制。

註 3：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USD 1,500 仟元)業經董事會通過，依民國 101.1.1 之匯率 30.26 換算之。

註 4：本公司與子公司合計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6,316	$ 5,700	-	$ 5,700	註
	股票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9,549	16,498	-	16,498	註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基金	Evenstar Sub-Fund 1 Segregated Portfolio, Class D Restric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64	USD 2,056仟元	-	USD 2,056仟元	
	基金	Geminis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	USD 300仟元	-	USD 300仟元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90天"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800仟元	-	RMB 800仟元	
	-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181天"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400仟元	-	RMB 400仟元	
	基金	Capital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87,448	USD 217仟元	-	USD 217仟元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中國工商銀行2014年第43期保本型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450仟元	-	RMB 450仟元	
	-	中國工商銀行2014年第47期保本型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仟元	-	RMB 1,000仟元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	元成投資・債券型私募投資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RMB 500仟元	-	RMB 500仟元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34天"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0仟元	-	RMB 500仟元	

註：持股比率未達5%，故不揭露。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7.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備註
LASER TEK (SINGAPORE) PTE. 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聯屬公司	(銷貨)	($ 310,451)	(84%)	註	註	註	$118,351	96%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LASER 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屬公司	進貨	310,451	55%	註	註	註	(118,351)	(45%)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聯屬公司	(銷貨)	(179,876)	(62%)	註	註	註	82,753	77%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聯屬公司	進貨	179,876	32%	註	註	註	(82,753)	(32%)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國益興業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貨)	(241,178)	(100%)	註	註	註	103,217	100%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國巨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213,799	78%	註	註	註	(137,073)	(92%)	

註：上述進、銷貨之價格係依雙方約定價格辦理，付款條件則考量整體資金調度情況，而有較具彈性之付款條件，因無類似產品交易，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LASER TEK (SINGAPORE) PTE. 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 CO., LTD.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18,351	4.72	$ -	-	$ 69,037	$ -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國益興業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應收帳款 $103,217	2.38	-	-	22,234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六(十一)及附註十二(二)說明。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茲彙列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交易金額達五千萬元或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往來情形如下：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關係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SMD INTERNATIONAL CO.,LTD.(BVI)	1	銷貨	$ 63,354	依雙方約定辦理	3%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3	應收帳款	82,753	依雙方約定辦理	2%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3	銷貨	179,876	依雙方約定辦理	9%
2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2,224	依雙方約定辦理	2%
3	LASER TEK (SINGAPORE) PTE.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3	應收帳款	118,351	依雙方約定辦理	3%
3	LASER TEK (SINGAPORE) PTE.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3	銷貨	310,451	依雙方約定辦理	16%

註：民國 103 年度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之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SMD PACKAGING L.L.C.(U.S.A.)	美國	控股公司	$ 348,213	$ 348,213	-	100	$ 1,673,540	$ 52,539	$ 52,220	註2
	LASER TEK (SINGAPORE) PTE.LTD.	新加坡	電子產品之業務 1. FDR 資訊擷取系統 2. LCD TEST 3. 電子測試治具	80,458	80,458	3,820,000	100	123,911	31,166	31,214	
	節研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電器與電子材料批發業及國際貿易業	70,000	70,000	7,000,000	100	(30,711)	(7,464)	(7,464)	
	興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與電子材料零售及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3,000	3,000	300,000	85.71	317	-	-	
SMD PACKAGING L.L.C.(U.S.A.)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及出售	3,970	3,970	3,970,000	100	20,667	(986)	-	註1、4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模里西斯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及出售	2,906	2,906	2,906,000	100	28,573	3,249	-	註1、4
節研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與電子材料零售及批發業及半導體設備及零件維修	55,060	55,060	5,600,000	100	(35,925)	(7,318)	-	註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GAIN INTERNATIONAL 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920	920	-	100	2,429	2	-	註1、2、4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模里西斯	銷售SMT產業所有設備及耗材，如印刷機、貼片機、SPI、REFLOW、AOI等相關設備，耗材如錫膏、助焊劑、設備備品等	6,596	6,596	-	100	4,173	291	-	註1、2、4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LAMDA GROUP L.L.C.(U.S.A.)	美國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	4,204	4,204	-	100	3,162	(294)	-	註1、2、4
	Media Mlife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67	167	-	16.62	110	(248)	-	註1、2、3、4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富華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銷售SMT產業所有設備及耗材，如印刷機、貼片機、SPI、REFLOW、AOI等相關設備，耗材如錫膏、助焊劑、設備備品等	785	785	-	100	2,028	37	-	註1、2、4

註1：業已併入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中，一併由本公司計算認列投資(損)益。

註2：未發行股票，不適用。

註3：係本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公司。

註4：原始投資、期末帳面價值及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以美金仟元表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	$ 6,324	2	$ 6,540	$ -	$ -	$ 6,540	($ 4,198)	100	($ 4,198)	$ 20,940	$ -	註2、5
雷科(廈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紙帶、上下膠帶之產銷業務	13,263	2	7,894	-	-	7,894	(13,149)	100	(13,149)	62	-	註2、6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被動元件之產銷	71,633	2	30,275	-	-	30,275	200	65	130	71,809	-	註2、7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元器件實用材料加工、生產、銷售自產產品	78,797	2	39,819	-	-	39,819	(12,569)	100	(12,569)	31,375	-	註2、8
東莞泰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元器件實用材料	32,790	2	21,478	-	-	21,478	929	100	929	41,638	-	註2、9
LAMDA GROUP L.L.C.：東莞塘廈雷科電子材料廠(來料加工廠)	加工包裝帶、晶片打孔、電子包裝材料、新型電子器元件及進出口。	149,107	2	59,092	-	-	59,092	(8,917)	100	(7,372)	99,979	-	註2、10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晶片封裝膠帶、晶片封裝紙帶	23,715	1	-	-	-	-	2,813	100	2,813	24,977	-	註2、11
雷育電子塑膠(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塑膠產品、電子元器件用包裝材料、設計、生產、組裝自動化設備	350,982	1	-	-	-	-	7,292	100	7,292	353,433	-	註2、12
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	銷售無鉛錫製品、錫製品、五金、塑膠、電子零件等零件	5,152	3	-	-	-	-	(2,412)	100	(2,412)	11,871	-	註2、1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中國大陸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中國大陸投資限額(註4)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 165,098	$ 537,856	$ 900,11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係以本公司大陸被投資公司-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自有盈餘再轉投資該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資金

註 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 3：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USD17,01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4：赴大陸投資地區之限額係依據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 60%。

註 5：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20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6：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RMB2,60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5.101 換算之。

註 7：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RMB14,043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5.101 換算之。

註 8：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2,492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9：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1,037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10：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RMB29,231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5.101 換算之。

註 11：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75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12：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11,10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13：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RMB1,01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5.101 換算之。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對象	103 年度 金額	103 年度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10,973	1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4,179	-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614	-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37	-
	$ 16,003	1

1.上開銷貨之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

2.上述交易期末並未有產生重大之未實現損益。

(2)應收帳款

對象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 佔本公司應收帳款百分比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7,706	2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71	-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	-
	$ 7,985	2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及制定決策；故管理階層亦依此一模式用以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共有四個應報導部門：SMD 部門、設備部門、晶片測包代工部門及其他部門，其收入來源依產品類型分述如下：

1. SMD 部門：主要從事被動元件晶片捲裝材料加工、銷售；主動元件塑膠捲裝材料製造、加工與銷售；SMD 產業相關電子零組件與備品。
2. 設備部門：主要從事 SMT 產業之檢測設備、光學設備、印刷設備代理銷售、維修保養服務；鐳射應用機設備研發、製造、銷售；半導體產業前端設備維修保養、組裝、銷售；以及與以上設備相關之備品零件銷售。
3. 晶片測包代工部門：主要從事被動元件晶片測試包裝代工銷售服務。
4. 其他部門：主要是其他各電子產業(不歸屬於上述產業)需求之備品銷售、能源產品銷售等。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依據各營運部門之營業損益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項衡量標準不包含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之影響。另利息收入和支出亦無歸屬至各營運部門。本公司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未提供予主要營業決策者。

	103年度					
	SMD部門	設備部門	晶片測包代工部門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786,829	$ 842,901	$ 240,519	$ 70,813	$ -	$ 1,941,062
內部客戶收入	187,342	399,922	-	-	(587,264)	-
部門收入合計	$ 974,171	$ 1,242,823	$ 240,519	$ 70,813	($ 587,264)	$ 1,941,062
部門損益	$ 88,320	$ 127,018	$ 4,922	($ 9,459)	($ 2,177)	$ 208,624
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						(47,96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60,655
部門總資產(註)	$ -	$ -	$ -	$ -	$ -	$ -

	102年度					
	SMD部門	設備部門	晶片測包代工部門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899,293	$ 636,310	$ 267,764	$ 109,951	$ -	$ 1,913,318
內部客戶收入	134,628	309,512	-	-	(444,140)	-
部門收入合計	$ 1,033,921	$ 945,822	$ 267,764	$ 109,951	($ 444,140)	$ 1,913,318
部門損益	$ 93,616	($ 2,803)	$ 1,989	($ 11,560)	$ 4,095	$ 85,337
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						(56,19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9,140
部門總資產(註)	$ -	$ -	$ -	$ -	$ -	$ -

註：由於本集團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上述(二)應報導部門之相關資訊合計金額以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資訊揭露，業與本公司財務報告內之稅前損益以及相對應項目之金額相符，係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設備機台及元件捲裝材料等業務，有關產品別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二)及十四(二)。

(五)地區別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亞洲	$ 1,919,200	$ 392,424	$ 1,878,519	$ 406,525
歐洲	18,649	-	23,252	-
美洲	3,213	-	11,547	-
	$ 1,941,062	$ 392,424	$ 1,913,318	$ 406,525

(六)重要客戶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客戶名稱	銷貨金額	部門	銷貨金額	部門
甲公司	$ 241,178	SMD部門	$ 259,946	SMD部門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767 號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雷科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德彰

會計師

王國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5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80048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95號22樓 / 22F, 95, Minzu 2nd Rd., Xinxing Dist., Kaohsiung City 80048, Taiwan
T: +886 (7) 237 3116, F: +886 (7) 236 5631, www.pwc.tw

富[illegible]公司

個[illegible]資[illegible]債表

民國103年[illegible]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29,280	11	$ 322,351	1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6,498	1	24,38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4,791	-	11,92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71,651	9	318,932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9,973	1	45,730	2
1200	其他應收款		2,278	-	2,09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9,572	1	75,605	3
130X	存貨	六(五)	164,081	5	140,628	5
1410	預付款項		20,091	1	24,19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138,644	4	21,31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3,888	-	5,13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20,747	33	992,289	35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5,700	-	8,54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797,768	59	1,628,318	5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79,699	6	165,081	6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4,945	-	6,2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9,849	-	8,565	-
1920	存出保證金	九	53,966	2	7,54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620	-	3,80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57,547	67	1,828,107	65
1XXX	資產總計		$ 3,078,294	100	$ 2,820,396	100

（續次頁）

[illegible]公司

個[illegible]財務[illegible]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1,024,000	33	$ 870,000	3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5,061	-	1,656	-
2170	應付帳款		101,035	3	51,829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026	-	10,54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66,722	2	42,108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8,036	1	4,847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1,177	1	8,40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及八	210,233	7	309,358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674	-	5,00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45,964	47	1,303,751	4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100,000	3	163,333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6,848	1	54,287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五)	13,174	1	16,000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六(七)	30,711	1	23,24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2,795	-	3,49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3,528	6	260,358	9
2XXX	負債總計		1,619,492	53	1,564,109	55
	權益					
	股本	六(十三)(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839,546	27	839,392	30
3140	預收股本		-	-	154	-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132,824	4	132,824	5
	保留盈餘	六(十六)(十八)(二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5,121	6	195,12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28,081	5
3350	累積盈餘		188,435	6	(54,028)	(2)
	其他權益	六(十九)				
3400	其他權益		102,876	4	14,743	-
3XXX	權益總計		1,458,802	47	1,256,287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078,294	100	$ 2,820,396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黃萌義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度 金額	%	102 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924,583	100	$ 849,6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及七	(691,174)	(75)	(638,804)	(75)
5900	營業毛利		233,409	25	210,833	25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95	-	1,013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34,104	25	211,846	25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5,708)	(5)	(53,152)	(6)
6200	管理費用		(73,916)	(8)	(65,91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417)	(3)	(21,604)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9,041)	(16)	(140,670)	(17)
6900	營業利益		85,063	9	71,176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11,782	1	10,2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2,690	1	(28,945)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及七	(20,532)	(2)	(25,347)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75,970	8	(2,14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9,910	8	(46,162)	(5)
7900	稅前淨利		154,973	17	25,014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五)	15,034	1	(16,750)	(2)
8200	本期淨利		$ 170,007	18	$ 8,264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2,010	9	$ 54,870	6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2,118	-	9,150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六(十五)	3,143	-	(2,75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005	1	14,357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91,276	10	$ 75,627	9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61,283	28	$ 83,891	10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		$ 2.03		$ 0.10	
9850	稀釋		$ 2.01		$ 0.1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黃萌義　　會計主管：唐靜玲

鄭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本：普通股股本	股本：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認股權	保留盈餘：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累積盈虧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0,614	$ -	$ 133,083	$ 847	$ 84,341	$185,941	$ 77,041	$ 54,713	($ 54,321)	($ 9,313)	($ 71,130)	$1,231,816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9,180	-	(9,180)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51,040	(51,040)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28,523)	-	-	-	(28,523)
股票股利		24,448	-	-	-	-	-	-	(24,448)	-	-	-	-
102 年度淨利	六(二十六)	-	-	-	-	-	-	-	8,264	-	-	-	8,264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五)(十九)	-	-	-	-	-	-	-	(2,750)	54,870	23,507	-	75,62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154	422	-	(87)	-	-	-	-	-	-	489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	-	-	52,868	(84,254)	-	-	-	-	-	-	(31,386)
註銷庫藏股	六(十六)	(15,670)	-	(2,439)	(51,957)	-	-	-	(1,064)	-	-	71,130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39,392	$ 154	$ 131,066	$ 1,758	$ -	$195,121	$128,081	($ 54,028)	$ 549	$ 14,194	$ -	$1,256,287
103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9,392	$ 154	$ 131,066	$ 1,758	$ -	$195,121	$128,081	($ 54,028)	$ 549	$ 14,194	$ -	$1,256,287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六(十八)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128,081)	128,081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58,768)	-	-	-	(58,768)
103 年度淨利	六(二十六)	-	-	-	-	-	-	-	170,007	-	-	-	170,007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五)(十九)	-	-	-	-	-	-	-	3,143	82,010	6,123	-	91,27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54	(154)	-	-	-	-	-	-	-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39,546	$ -	$ 131,066	$ 1,758	$ -	$195,121	$ -	$188,435	$ 82,559	$ 20,317	$ -	$1,458,802

註：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分別為$744 及$3,157 與董監酬勞分別為$260 及$1,105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黃萌義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4,973	$ 25,01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四)	14,385	13,339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四)	2,568	1,969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四)	-	10,5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六(十一)(二十二)	3,405	4,95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20,532	25,347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3,116)	(3,26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2,839)	(2,3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六(七)	(75,970)	2,148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六(二十二)	946	(3,50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1,108	88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六(二十二)	-	17,9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865)	11,017
應收帳款		47,281	12,4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757	(33,462)
其他應收款		(182)	4,278
存貨		(28,322)	39,136
預付款項		3,808	(1,81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8,756)	8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49,206	(27,345)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14)	6,874
其他應付款		26,794	8,10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334)	(2,1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7	174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96)	(1,0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2,486	109,274
收取之利息		3,116	3,266
收取之股利		2,839	2,322
支付之利息		(20,518)	(18,910)
支付之所得稅		(10,917)	(20,6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7,006	75,345

(續次頁)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56,033	$ 152,38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17,333)	(9,265)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153)	(18,25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207	57,97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六(六)	2,843	4,73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31,523)	(7,7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95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1,032)	(2,43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6,426)	7,91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3,126	2,3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4,263)	157,6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54,000	121,60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減少)		11,412	(3,864)
償還公司債		-	(509,770)
舉借長期借款		160,000	3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22,458)	(173,97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58,768)	(28,5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814)	(294,5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929	(61,5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2,351	383,8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9,280	$ 322,351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再興　　經理人：黃萌義　　會計主管：唐靜玲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規定於民國 77 年 9 月設立，主要之業務為表面黏著元件、表面黏著技術設備、企業智慧資訊系統、雷射精密加工、雷射修整機製造加工及銷售、測試探針卡設計及銷售、印刷資材之製造及加工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12 月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公司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本公司對於準則之修正並無影響，將依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

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質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

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4)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5)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　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分類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

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5年 ～ 35年
機器設備	1年 ～ 10年
運輸設備	3年 ～ 5年
辦公設備	3年 ～ 5年
租賃改良	10年
其他設備	1年 ～ 10年

(十四)租賃(出租人/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或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主要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

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A.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B.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C.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D.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E.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五)<u>所得稅</u>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 SMD 電子材料、SMT 相關設備及雷射設備等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佣金收入
本公司於交易中係為代理人而非主要義務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公司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2.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做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經判斷為交易之委託人時，以應收或已收顧客款項之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佣金收入。

本公司依據下列委託人之特性做為總額認列收入之判斷指標：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b. 承擔存貨風險

c. 具有直接或間接定價之自由

d.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3.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4.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5.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5	$ 5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9,195	322,299
	$ 329,280	$ 322,351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分別為$25,146 及$14,518。

3.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012	$ 20,012
開放型基金	-	10,000
	20,012	30,0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514)	(5,632)
	$ 16,498	$ 24,380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2,118 及$9,150。

(三)應收票據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4,891	$ 12,026
減：備抵呆帳	(100)	(100)
	$ 14,791	$ 11,926

1.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票據之品質。
   本公司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票據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2.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應收票據備抵呆帳並未發生增減變動之情事。
3.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票據之帳面金額。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擔保之擔保品。

(四)應收帳款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87,426	$ 334,707
減：備抵呆帳	(15,775)	(15,775)
	$ 271,651	$ 318,932

1. 本公司對客戶的收款條件約為月結後 90~180 天為原則，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係考量個別客戶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狀況等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
   本公司會透過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定期檢視，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等結果係屬良好。

3.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0,939	$ 4,138
31-90天	3,321	34,808
91-180天	3,968	6,933
181天以上	16,814	46,986
	$ 35,042	$ 92,86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所進行之帳齡分析。

4.已減損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如下：

(1)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均為 $15,775。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餘額	$ 15,775	$ 5,257
提列減損損失	-	10,518
12月31日餘額	$ 15,775	$ 15,775

5.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6.本公司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五)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　品	$ 18,351	($ 6,883)	$ 11,468
原　料	55,337	(9,959)	45,378
物　料	841	(174)	667
在製品	37,347	-	37,347
製成品	79,929	(12,136)	67,793
在途存貨	1,428	-	1,428
	$ 193,233	($ 29,152)	$ 164,081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　　品	$ 20,105	($ 6,736)	$ 13,369
原　　料	55,475	(6,942)	48,533
物　　料	896	(133)	763
在 製 品	17,633	-	17,633
製 成 品	58,638	(5,563)	53,075
在途存貨	7,255	-	7,255
	$ 160,002	($ 19,374)	$ 140,628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78,130	$ 629,293
下腳收入	(2,141)	(2,078)
跌價損失	9,778	1,236
閒置成本	4,282	4,824
報廢損失	1,127	5,521
其他	(2)	8
	$ 691,174	$ 638,804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華期創業投資(股)公司	$ 7,262	$ 10,105
累計減損	(1,562)	(1,562)
	$ 5,700	$ 8,543

1.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標的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等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類似投資標的之產業資訊及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等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華期創業投資(股)公司分別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進行減資，並分別退還投資款 $2,843 及 $4,736 。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SMD PACKAGING L.L.C. (U.S.A.)	$1,673,540	100.00%	$1,536,589	100.00%
LASER TEK(SINGAPORE) PTE. LTD.	123,911	100.00%	91,412	100.00%
節研節能科技(股)公司(註)	(30,711)	100.00%	(23,247)	100.00%
興都科技(股)公司	317	85.71%	317	85.71%
	$1,767,057		$1,605,071	

註：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2.子公司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損失)之份額分別為$75,970 及($2,148)。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地	$ 32,585	$ 32,585
房屋及建築	77,136	80,152
機器設備	35,147	30,240
運輸設備	3,735	3,913
辦公設備	1,584	2,406
租賃改良	2	13
其他設備	9,941	10,80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9,569	4,972
	$ 179,699	$ 165,081

2.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移轉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 32,585	$ -	$ -	$ -	$ 32,585
房屋及建築	108,256	-	-	-	108,256
機器設備	82,584	9,224	(3,826)	3,144	91,126
運輸設備	8,722	475	(1,258)	783	8,722
辦公設備	4,697	-	(176)	-	4,521
租賃改良	257	-	-	-	257
其他設備	21,829	2,883	(2,887)	-	21,825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972	18,524	-	(3,927)	19,569
	$ 263,902	$ 31,106	($ 8,147)	$ -	$ 286,861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8,104)	($ 3,016)	$ -	$ -	($ 31,120)
機器設備	(52,344)	(6,977)	3,342	-	(55,979)
運輸設備	(4,809)	(1,230)	1,052	-	(4,987)
辦公設備	(2,291)	(822)	176	-	(2,937)
租賃改良	(244)	(11)	-	-	(255)
其他設備	(11,029)	(2,329)	1,474	-	(11,884)
	($ 98,821)	($ 14,385)	$ 6,044	$ -	($ 107,162)

102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移轉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 32,585	$ -	$ -	$ -	$ 32,585
房屋及建築	108,256	-	-	-	108,256
機器設備	78,042	4,909	(367)	-	82,584
運輸設備	8,722	-	-	-	8,722
辦公設備	8,933	291	(6,696)	2,169	4,697
租賃改良	257	-	-	-	257
其他設備	18,774	2,874	-	181	21,829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	1,911	-	3,061	4,972
	$ 255,569	$ 9,985	($ 7,063)	$ 5,411	$ 263,902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5,089)	($ 3,015)	$ -	$ -	($ 28,104)
機器設備	(46,476)	(6,147)	279	-	(52,344)
運輸設備	(3,414)	(1,395)	-	-	(4,809)
辦公設備	(8,288)	(699)	6,696	-	(2,291)
租賃改良	(234)	(10)	-	-	(244)
其他設備	(8,956)	(2,073)	-	-	(11,029)
	($ 92,457)	($ 13,339)	$ 6,975	$ -	($ 98,821)

1.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有關本公司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九)無形資產

1. 有關電腦軟體成本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6,260	$ 898
本期增加	1,032	2,430
本期移轉	221	4,901
本期攤銷	(2,568)	(1,969)
期末餘額	$ 4,945	$ 6,260

2.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主要帳列管理費用項下。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930,000	$ 870,000
銀行擔保借款	94,000	-
	$ 1,024,000	$ 870,000
利率區間	1.30%~1.89%	1.27%~1.58%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	$ 2,717	$ 1,638
衍生性金融商品－匯率交換	2,344	18
	$ 5,061	$ 1,656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於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計$3,405 及$4,959。

2.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帳面價值/公平價值	信用風險	到期日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　1,402	$　1,402	104.01.30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1,315	1,315	104.01.30
匯率交換	日幣兌美元	JPY 55,250仟元	(　6)	(　6)	104.02.17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2,423	2,423	104.02.17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　94)	(　94)	104.03.30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21	21	104.03.30

102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帳面價值/公平價值	信用風險	到期日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　412	$　412	103.3.28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415	415	103.4.27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500仟元	398	398	103.5.28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205	205	103.6.27
遠期外匯交易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208	208	103.7.28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6	6	103.2.6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6	6	103.2.6
匯率交換	美元兌日幣	USD 1,000仟元	6	6	103.2.6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十二)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年終獎金	$　18,727	$　12,49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2,083	2,483
應付薪資	7,253	7,447
其他	18,659	19,679
	$　66,722	$　42,108

(十三)應付公司債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
	－	－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　－	$　－

1.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1)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5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99 年 7 月 8 日至 104 年 7 月 8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99 年 7 月 8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以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轉換溢價率為 101%，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46.8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轉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則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應於普通股配認股基準日、合併基準日、分割基準日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訂價日按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公式調整之，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9 日起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2.5 元。

D.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101.0025%及 101.507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E.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F.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轉換公司債面額計$41,7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962 仟股。

(3)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收回並註銷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458,300。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390。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7269%。

3. 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1)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6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0 年 5 月 25 日至 105 年 5 月 25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0 年 5 月 25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以民國 100 年 5 月 17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轉換溢價率為 103%，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53.6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轉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以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則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應於普通股配認股基準日、合併基準日、分割基準日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訂價日按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公式調整之，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9 日起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40.1 元。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101.0025%及 101.5075%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月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

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未有轉換之情事。

(3)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收回並註銷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600,000。

4.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79,811。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利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1835%。

(十四)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條件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依約定分期償還	$ 150,233	$ 379,358
銀行擔保借款	依約定分期償還	160,000	93,333
		310,233	472,69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10,233)	(309,358)
		$ 100,000	$ 163,333
到期日區間		104.05~106.03	103.05~104.10
利率區間		1.70%~1.95%	1.70%~1.95%

上列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五)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821)	($ 19,55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47	3,555
	(13,174)	(16,000)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13,174)	($ 16,000)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555)	($ 16,577)
當期服務成本	-	-
利息成本	(390)	(247)
精算損益	3,124	(2,73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821)	($ 19,555)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555	$ 3,50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5	64
精算損益	19	(19)
雇主之提撥金	8	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647	$ 3,555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390	24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5)	(64)
當期退休金成本	$ 325	$ 183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費用	$ 325	$ 183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3,143	($ 2,750)
累積金額	$ 1,578	($ 1,565)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參閱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84 及$45。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821)	($ 19,555)	($ 16,5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47	3,555	3,501
計畫短絀	($ 13,174)	($ 16,000)	($ 13,076)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3,124	($ 2,731)	$ 1,225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9	($ 19)	($ 40)

(10)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69。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000 及$4,870。

(十六)股　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	83,939	83,061
發放股票股利	-	2,44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5	-
註銷庫藏股	-	(1,567)
12月31日	83,954	83,939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4,448 轉增資發行新股 2,445 仟股，該項增資案業已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3.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154，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2 月 5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4.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900,000，其中保留$50,000，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轉換使用，惟截至目前為止尚未申請發行。

實收資本額則為$839,546，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5.庫藏股

(1)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4)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辦理註銷庫藏股 1,567 仟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12 月 15 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6.有關本公司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十七)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參閱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十八)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得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中再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董監酬勞金，百分之二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方式發給，發給對象包括從屬公司之員工，其餘為股東紅利。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公司分配股東紅利時，採盈餘增資或現金股利等配合，惟其中之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當次配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此項盈餘分配之比例主要係考量公司之現金流量、股本擴充情形、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及股東權益而訂定。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3.(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4,686 及$74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875 及$260。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在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一定比率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差異為$1,218，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調整於民國 103 年度之損益中。民國 101 年度則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認列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58,768(每股新台幣 0.7 元)及$52,971(每股新台幣 0.65 元)。民國 104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3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普通股股利新台幣 1.86 元，股利總計$156,156。

(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庫藏股票	總計
103年1月1日	$ 549	$ 14,194	$ -	$ 14,743
公允價值利得	-	6,123	-	6,123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82,010	-	-	82,010
103年12月31日	$ 82,559	$ 20,317	$ -	$ 102,876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庫藏股票	總計
102年1月1日	($ 54,321)	($ 9,313)	($ 71,130)	($ 134,764)
公允價值利得	-	23,507	-	23,507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54,870	-	-	54,870
註銷庫藏股	-	-	71,130	71,130
102年12月31日	$ 549	$ 14,194	$ -	$ 14,743

(二十)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 915,218	$ 831,722
維修服務收入	9,150	14,512
佣金收入	71	3,303
其他營業收入	144	100
	$ 924,583	$ 849,637

(二十一)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 1,884	$ 1,896
股利收入	2,839	2,322
什項收入	3,943	2,794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589	367
其他利息收入	1,527	2,899
	$ 11,782	$ 10,278

(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172	($ 9,43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946)	3,506
贖回公司債損失	-	(17,9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	(3,405)	(4,9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08)	(88)
什項支出	(23)	(63)
	$ 2,690	($ 28,945)

(二十三)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0,514	$ 18,994
普通公司債	-	6,353
其他	18	-
	$ 20,532	$ 25,347

(二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1,808	$ 72,333	$ 124,141
勞健保費用	3,816	5,644	9,460
退休金費用	1,957	3,368	5,32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020	3,296	6,316
	$ 60,601	$ 84,641	$ 145,242
折舊費用	$ 6,183	$ 8,202	$ 14,385
攤銷費用	$ -	$ 2,568	$ 2,568

	102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9,056	$ 54,481	$ 93,537
勞健保費用	3,387	5,356	8,743
退休金費用	1,817	3,236	5,0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68	3,411	6,079
	$ 46,928	$ 66,484	$ 113,412
折舊費用	$ 4,949	$ 8,390	$ 13,339
攤銷費用	$ -	$ 1,969	$ 1,969

(二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4,118	$ 10,9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2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957)	620
當期所得稅總額	13,689	11,57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8,723)	5,175
遞延所得稅總額	(28,723)	5,175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5,034)	$ 16,750

2.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6,345	$ 4,252
按稅法規定調整認列項目影響數	(40,950)	11,87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957)	62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28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5,034)	$ 16,750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超限	$ 2,031	$ 103	$ -	$ 2,134
存貨跌價損失	3,294	1,662	-	4,956
未實現兌換損失	77	(77)	-	-
未休假獎金	351	-	-	351
退休金	1,268	-	-	1,268
遞延貸項	873	(174)	-	699
其他	671	(230)	-	441
	$ 8,565	$ 1,284	$ -	$ 9,8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636)	$ -	($ 636)
投資利益	(54,287)	28,075	-	(26,212)
	($ 54,287)	$ 27,439	$ -	($ 26,848)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超限	$ 329	$ 1,702	$ -	$ 2,031
存貨跌價損失	3,083	211	-	3,294
未實現兌換損失	690	(613)	-	77
未休假獎金	464	(113)	-	351
退休金	1,268	-	-	1,268
遞延貸項	1,126	(253)	-	873
其他	726	(55)	-	671
	$ 7,686	$ 879	$ -	$ 8,5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48,233)	($ 6,054)	$ -	($ 54,287)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尚無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188,435	($ 54,028)

6.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9,760 及$9,939，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2.88%，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6.42%。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六)每股盈餘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0,007	83,953	$ 2.0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0,007	83,95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81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0,007	84,534	$ 2.01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264	83,939	$ 0.1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264	83,93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46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264	83,985	$ 0.10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1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

1.僅有部份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31,106	$ 9,98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194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777)	(2,194)
本期支付現金	$ 31,523	$ 7,791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	$ 489
註銷庫藏股	$ -	$ 71,13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與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LASER TEK (SINGAPORE)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SMD PACKAGING L.L.C.(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節研節能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興都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SMD PACKAGING L.L.C.(U.S.A.)之子公司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SMD PACKAGING L.L.C.(U.S.A.)之子公司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SMD PACKAGING L.L.C.(U.S.A.)之子公司
雷科(廈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SMD PACKAGING L.L.C.(U.S.A.)之子公司
威克半導體(股)公司	節研節能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GAIN INTERNATIONAL CO., LTD.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之子公司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之子公司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GAIN INTERNATIONAL CO., LTD. 之子公司
LAMDA GROUP L.L.C.(U.S.A.)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之子公司
雷育電子塑膠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之子公司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LAMDA GROUP L.L.C.(U.S.A.)之子公司
東莞泰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LAMDA GROUP L.L.C.(U.S.A.)之子公司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LAMDA GROUP L.L.C.(U.S.A.)之子公司
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富華國際有限公司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惟中有限公司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鄭再興	本公司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一子公司	$ 141,471	$ 127,935
勞務銷售：		
一子公司	146	422
	$ 141,617	$ 128,357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除 LASER TEK(SINGAPORE)PTE. LTD.、SMD INTERNATIONAL CO. LTD.及 LASER TEK INTERNATION CO., LTD. 係以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抵銷後之餘額為收(付)款金額外)按雙方約定辦理，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購買：		
一子公司	$ 58,723	$ 49,687
勞務購買：		
一子公司	182	246
	$ 58,905	$ 49,933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除 LASER TEK(SINGAPORE)PTE. LTD.、SMD INTERNATIONAL CO., LTD.及 LASER TEK INTERNATION CO., LTD. 係以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抵銷後之餘額為收(付)款金額外)向關係人購買，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103年度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	收款方式	金額
子公司	103.03~104.02	房屋	按季收取$306	$ 1,224
其他關係人	103.10~104.09	房屋	按月收取$ 55	660
				$ 1,884

	102年度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	收款方式	金額
子公司	102.03~103.02	房屋	按季收取$306	$ 1,224
其他關係人	102.10~103.09	房屋	按月收取$ 55	660
子公司	101.04~102.03	房屋	按月收取$ 12	12
				$ 1,896

4.保固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	$ 735

係本公司委託LASER TEK (SIGAPORE) PTE. LTD.為本公司出售之機台售後保固，其保固及付款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辦理。

5.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一子公司	$ 29,973	$ 45,730
其他應收款(不含資金融通款):		
一子公司	19,514	30,406
一其他關係人	58	58
	19,572	30,464
	$ 49,545	$ 76,194

本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替關係人代付款項及應收資金貸與利息等。

6.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一子公司	$ 6,026	$ 10,540
其他應付款(不含資金融通款):		
一子公司	4,232	4,830
一其他關係人	-	17
	4,232	4,847
	$ 10,258	$ 15,387

本公司之其他應付款主要係關係人為本公司短期墊付之款項等。

8.資金貸與關係人

(1)對關係人放款

A.期末餘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	$ 45,141

註：係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款項轉列資金融通。

B.利息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子公司	$ 196	1.6%~3%	$ 2,173	3%

(2)向關係人借款

A.期末餘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3,804	$ -

B.利息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子公司	$ 18	1.6%	$ -	-

9.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	$ 45,390

10.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部分長、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鄭再興以個人信用提供擔保。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724	$ 6,874
業務執行費用	480	661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990	2,255
	$ 11,194	$ 9,79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定期存款	$ 113,498	$ 6,793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13,831	14,424	長期借款
	$ 127,329	$ 21,21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間，遭孫公司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前負責人訴請給付價金＄15,000 乙案，本公司認為該原告所提之理由不合理，目前本案仍在法院審理中，尚未終局確定，本公司亦未估列相關負債入帳。

(二)承諾事項

1.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客戶訂購貨款所收受保證票據分別

為$30,000 及$1,500。

2.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00,000 及＄165,000。

3. 本公司向經濟部臨廣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租賃土地之租金及公共設施建設費支付情形彙總如下：

(1)

租賃標的物	期間	每月租金
臨廣加工出口區前鎮區朝陽段694及694-3號	100.01~109.12，共10年	$ 59
臨廣加工出口區前鎮區朝陽段694及694-3號(新生路248-10、-12、-13、-15、-17、-19號)	100.08~105.07，共5年	24

(2) 上列租賃資產依簽約情形每年應付租金如下：

期間	每年應付租金
100.01~109.12，共10年	$ 708
100.08~105.07，共5年	288

上開租金係由本公司按月支付給經濟部臨廣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三)其他

本公司與自然人合資參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辦理之土地標售案件，惟因該標案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有決標效力之爭議，目前已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處分裁定獲准，本公司已支付$18,000 作為訴訟保證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支應擴建與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資本，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6,498	$ -	$ -	$ 16,498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 -	$ 2,717	$ -	$ 2,717
匯率交換	-	2,344	-	2,344
	$ -	$ 5,061	$ -	$ 5,061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6,360	$ -	$ -	$ 16,360
基金	8,020	-	-	8,020
	$ 24,380	$ -	$ -	$ 24,38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 -	$ 1,638	$ -	$ 1,638
匯率交換	-	18	-	18
	$ -	$ 1,656	$ -	$ 1,656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或淨資產價值，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A.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B.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C.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3.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及降低財務風險，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即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用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4.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匯率選擇權及匯率交換交易)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B.由於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C.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10,607	31.62	$ 335,393
日幣：新台幣	433,008	0.27	116,912
人民幣：新台幣	25,819	5.10	131,6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52,927	31.62	1,673,540
新加坡幣：新台幣	5,165	23.99	123,91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920	31.62	29,090
日幣：新台幣	8,991	0.27	2,428
人民幣：新台幣	457	5.10	2,331
歐元：新台幣	78	38.55	3,007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15,024	29.85	$ 448,466
日幣：新台幣	318,235	0.29	92,288
人民幣：新台幣	3,219	4.94	15,90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51,487	29.85	1,536,887
新加坡幣：新台幣	3,865	23.67	91,48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217	29.85	36,327
日幣：新台幣	25,255	0.29	7,324

D.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335,393	6%	$20,124	$ -
日幣：新台幣	116,912	7%	8,184	-
人民幣：新台幣	131,677	3%	3,95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1,673,540	6%	100,412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23,911	1%	1,239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29,090	6%	1,745	-
日幣：新台幣	2,428	7%	170	-
人民幣：新台幣	2,331	3%	70	-
歐元：新台幣	3,007	7%	210	-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448,466	3%	$13,454	$ -
日幣：新台幣	92,288	15%	13,843	-
人民幣：新台幣	15,902	6%	954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1,536,887	3%	46,107	-
新加坡幣:新台幣	91,485	1%	915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36	3%	1.090	-
日幣：新台幣	7,324	15%	1,099	-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之借款主要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342 及$13,42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C.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及賣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允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贖回權之行使以降低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匯率選擇權及匯率交換交易之市場風險主要係來自其價格變化之風險，每項契約均有公允價值，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訂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B. 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等，因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3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26,070	$ -	$ -	$ -
應付帳款	100,071	837	127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26	-	-	-
其他應付款	66,141	219	158	20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8,036	-	-	-
長期借款	212,786	81,077	20,057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2,717	-	-	-
匯率交換	2,344	-	-	-

	102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73,025	$ -	$ -	$ -
應付帳款	49,886	210	185	1,54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40	-	-	-
其他應付款	37,043	4,357	328	38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50	3,213	684	-
長期借款	317,048	171,023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1,638	-	-	-
匯率交換	18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 1,202	$ -	$ -	1.6	1	$ 10,973	-	$ -	-	$ -	$ 10,973	$ 291,760	註1、2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9,500	100,000	-	1.6	2	-	營業週轉	-	-	-	145,880	291,760	註1、2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	20,000	-	1.6	2	-	營業週轉	-	-	-	145,880	291,760	註1、2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256	20,000	-	1.6	2	-	營業週轉	-	-	-	145,880	291,760	註1、2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041	13,041	13,041	1.6	2	-	營業週轉	-	-	-	124,302	248,604	註3、4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東莞泰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14,555	-	-	3	1	36,611	-	-	-	-	36,611	932,265	註3、4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5,147	-	-	3	2	-	營業週轉	-	-	-	621,510	932,265	註3、4
2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4,475	74,625	74,625	1.6~3	2	-	營業週轉	-	-	-	170,660	341,320	註3、4
3	雷育電子塑膠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4,690	24,690	24,690	1.6	2	-	營業週轉	-	-	-	342,140	513,210	註3、4
4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814	-	-	3	2	-	營業週轉	-	-	-	30,387	45,580	註3、4
5	SMD PACKAGING L.L.C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942	-	-	3	2	-	營業週轉	-	-	-	1,580,430	2,370,645	註3、4
6	富華國際有限公司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448	10,448	10,448	1.6	2	-	營業週轉	-	-	-	12,108	24,216	註3、4

註：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1：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屬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屬短期融通資金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 2：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3：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屬業務往來者，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屬短期融通資金者，國內子公司間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屬 100%國外子公司貸出者，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 4：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限額，國內子公司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屬 100%國外子公司者，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註1	$ 291,760	$45,390	$ -	$ -	$ -	-	$729,401	Y	N	N	註2、3 4

註 1：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受上述之限制。

註 3：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USD 1,500 仟元)業經董事會通過，依民國 101.1.1 之匯率 30.26 換算之。

註 4：本公司與子公司合計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6,316	$ 5,700	-	$ 5,700	註
	股票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9,549	16,498	-	16,498	註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基金	Evenstar Sub-Fund 1 Segregated Portfolio, Class D Restricte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64	USD 2,056仟元	-	USD 2,056仟元	
	基金	Geminis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	USD 300仟元	-	USD 300仟元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90天"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800仟元	-	RMB 800仟元	
	-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181天"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400仟元	-	RMB 400仟元	
	基金	Capital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87,448	USD 217仟元	-	USD 217仟元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中國工商銀行2014年第43期保本型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450仟元	-	RMB 450仟元	
	-	中國工商銀行2014年第47期保本型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1,000仟元	-	RMB 1,000仟元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	元成投資・債券型私募投資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RMB 500仟元	-	RMB 500仟元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34天"人民幣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RMB 500仟元	-	RMB 500仟元	

註：持股比率未達5%，故不揭露。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7.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備註
LASER TEK (SINGAPORE) PTE. 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聯屬公司	(銷貨)	($ 310,451)	(84%)	註	註	註	$118,351	96%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LASER TEK (SINGAPORE) PTE. LTD.	聯屬公司	進貨	310,451	55%	註	註	註	(118,351)	(46%)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聯屬公司	(銷貨)	(179,876)	(62%)	註	註	註	82,753	77%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 LTD.	SMD INTERNATIONAL CO., LTD.	聯屬公司	進貨	179,876	32%	註	註	註	(82,753)	(32%)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國益興業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貨)	(241,178)	(100%)	註	註	註	103,217	100%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國巨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213,799	78%	註	註	註	(137,073)	(92%)	

註：上述進、銷貨之價格係依雙方約定價格辦理，付款條件則考量整體資金調度情況，而有較具彈性之付款條件，因無類似產品交易，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LASER TEK (SINGAPORE) PTE. 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 CO., LTD.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118,351	4.72	$ -	-	$ 69,037	$ -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國益興業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應收帳款 $103,217	2.38	-	-	22,234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六(十一)及附註十二(二)說明。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茲彙列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交易金額達五千萬元或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往來情形如下：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關係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SMD INTERNATIONAL CO.,LTD.(BVI)	1	銷貨	$ 63,354	依雙方約定辦理	3%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3	應收帳款	82,753	依雙方約定辦理	2%
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3	銷貨	179,876	依雙方約定辦理	9%
2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2,224	依雙方約定辦理	2%
3	LASER TEK (SINGAPORE) PTE.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3	應收帳款	118,351	依雙方約定辦理	3%
3	LASER TEK (SINGAPORE) PTE.LTD.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3	銷貨	310,451	依雙方約定辦理	16%

註：民國 103 年度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之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SMD PACKAGING L.L.C.(U.S.A.)	美國	控股公司	$ 348,213	$ 348,213	-	100	$ 1,673,540	$ 52,539	$ 52,220	註2
	LASER TEK (SINGAPORE) PTE.LTD.	新加坡	電子產品之業務 1. FDR 資訊擷取系統 2. LCD TEST 3. 電子測試治具	80,458	80,458	3,820,000	100	123,911	31,166	31,214	
	節研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電器與電子材料批發業及國際貿易業	70,000	70,000	7,000,000	100	(30,711)	(7,464)	(7,464)	
	興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與電子材料零售及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3,000	3,000	300,000	85.71	317	-	-	
SMD PACKAGING L.L.C.(U.S.A.)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及出售	3,970	3,970	3,970,000	100	20,667	(986)	-	註1、4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模里西斯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及出售	2,906	2,906	2,906,000	100	28,573	3,249	-	註1、4
節研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與電子材料零售及批發業及半導體設備及零件維修	55,060	55,060	5,600,000	100	(35,925)	(7,318)	-	註1
SMD INTERNATIONAL CO.,LTD.	GAIN INTERNATIONAL 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920	920	-	100	2,429	2	-	註1、2、4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模里西斯	銷售SMT產業所有設備及耗材，如印刷機、貼片機、SPI、REFLOW、AOI等相關設備，耗材如錫膏、助焊劑、設備備品等	6,596	6,596	-	100	4,173	291	-	註1、2、4
LASER TEK INTERNATIONAL CO.,LTD.	LAMDA GROUP L.L.C.(U.S.A.)	美國	晶片電阻封裝紙帶及防靜電配方之上下膠帶分條加工	4,204	4,204	-	100	3,162	(294)	-	註1、2、4
	Media Mlife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67	167	-	16.62	110	(248)	-	註1、2、3、4
健威特國際有限公司	富華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銷售SMT產業所有設備及耗材，如印刷機、貼片機、SPI、REFLOW、AOI等相關設備，耗材如錫膏、助焊劑、設備備品等	785	785	-	100	2,028	37	-	註1、2、4

註1：業已併入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中，一併由本公司計算認列投資(損)益。

註2：未發行股票，不適用。

註3：係本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公司。

註4：原始投資、期末帳面價值及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以美金仟元表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稅區內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	$ 6,324	2	$ 6,540	$ -	$ -	$ 6,540	($ 4,198)	100	($ 4,198)	$ 20,940	$ -	註2、5
雷科(廈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紙帶、上下膠帶之產銷業務	13,263	2	7,894	-	-	7,894	(13,149)	100	(13,149)	62	-	註2、6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被動元件之產銷	71,633	2	30,275	-	-	30,275	200	65	130	71,809	-	註2、7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元器件實用材料加工、生產、銷售自產產品	78,797	2	39,819	-	-	39,819	(12,569)	100	(12,569)	31,375	-	註2、8
東莞泰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元器件實用材料	32,790	2	21,478	-	-	21,478	929	100	929	41,638	-	註2、9
LAMDA GROUP L.L.C.：東莞塘廈雷科電子材料廠(來料加工廠)	加工包裝帶、晶片打孔、電子包裝材料、新型電子器元件及進出口。	149,107	2	59,092	-	-	59,092	(8,917)	100	(7,372)	99,979	-	註2、10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晶片封裝膠帶、晶片封裝紙帶	23,715	1	-	-	-	-	2,813	100	2,813	24,977	-	註2、11
雷育電子塑膠(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塑膠產品、電子元器件用包裝材料、設計、生產、組裝自動化設備	350,982	1	-	-	-	-	7,292	100	7,292	353,433	-	註2、12
深圳市富威強實業有限公司	銷售無鉛錫製品、錫製品、五金、塑膠、電子零件等零件	5,152	3	-	-	-	-	(2,412)	100	(2,412)	11,871	-	註2、1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中國大陸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中國大陸投資限額(註4)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 165,098	$ 537,856	$ 900,11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係以本公司大陸被投資公司-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自有盈餘再轉投資該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資金

註 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 3：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USD17,01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4：赴大陸投資地區之限額係依據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 60%。

註 5：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20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6：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RMB2,60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5.101 換算之。

註 7：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RMB14,043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5.101 換算之。

註 8：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2,492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9：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1,037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10：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RMB29,231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5.101 換算之。

註 11：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75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12：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USD11,10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31.62 換算之。

註 13：實收資本額係依投資金額(RMB1,010 仟元)依民國 103.12.31 之匯率 5.101 換算之。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收入

對象	103年度 金額	103年度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10,973	1
東莞國創電子有限公司	4,179	-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614	-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37	-
	$ 16,003	1

1.上開銷貨之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

2.上述交易期末並未有產生重大之未實現損益。

(2)應收帳款

對象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103年12月31日 佔本公司應收帳款百分比
普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7,706	2
雷科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171	-
東莞塘廈雷科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	-
	$ 7,985	2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再興